

南京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TIANMO TECHNOLOGY CO., LTD.

(江苏省南京市)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YUAN SECURITIES CO.,LTD.

二零一五年六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要事项：

一、行业政策风险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指出，战略性新兴产业是以重大技术突破和重大发展需求为基础，对经济社会全局和长远发展具有重大引领带动作用，知识技术密集、物质资源消耗少、成长潜力大、综合效益好的产业。该决定提出的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中，节能环保产业位居首位。

油气回收处理行业目前是国家产业政策支持的环保行业，如果未来国家产业政策出现重大变动，将可能导致公司的市场环境和发展空间发生变化，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二、公司膜产品应用领域不能快速拓展的风险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是膜的研发和应用，目前膜的主要应用领域是油气回收行业，由于油气回收行业受国家政策影响较大，油库和加油站安装油气回收装置的主观意愿不强，未来市场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如果公司未来不能拓展膜的其他应用领域，将难以保持较好的成长性。

三、公司的核心技术被替代的风险

公司自主研发的膜产品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如果公司不持续提高研发能力，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高现有产品的性能，有可能被其他公司新产品替代的风险。

四、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编号为GF201332000363号），发证时间为2013年12月11日，有效期三年。根据2008年1月1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2款规定，国家对于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2013至2015年度企业所得税享受15%的优惠税率。如果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在未来发生重大变化或公司不再具备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条件，将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五、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1,411.84万元、2,457.92万元，呈上升趋势。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1年以上应收账款占比48.56%，3年以上应收账款占比25.51%。如果公司应收账款不能得到有效的管理，公司可能面临一定的坏账损失风险。

六、人才流失风险

油气回收行业需要技术专业性强，业务能力突出的较高专业素质人员，尤其是需要既有丰富经验又对油气回收设备具有深刻理解的人才，而公司现有人员大多都是通过不断在项目上实地积累经验成长起来的人才。因此这类人才的流失将给公司的经营活动带来一定风险。

七、存货余额较高的风险

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2,240.42万元、3,276.20万元，占相应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7.47%、29.88%。从存货构成来看，2014年末公司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分别占存货的9.66%、22.39%、

1.44%和66.50%，发出商品占比较大，公司的发出商品风险尚未转移，可能会对公司造成损失，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八、偿债风险

2013年末、2014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37.67%、50.18%；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78、1.38；速动比率分别为1.04、0.78。2013年度、2014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16.93万元、-35.83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小。公司持续上升的资产负债率、较小的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和持续下降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导致公司存在较大的偿债风险。

九、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2013年度和2014年度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65.28%和53.29%，毛利率呈下降趋势。如果未来公司毛利率进一步下滑，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十、预缴税款较大的风险

公司产品定制化程度较高，且安装、调试和验收周期长，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已发货并开具发票尚不符合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形，按照税法规定，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预缴所得税为287.02万元，待抵扣增值税为551.25万元。公司预缴税款较大，尚需未来产品验收确认收入后进行消化，如验收不及时，将对公司财务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同时，确认收入的时点与开具发票的时点不匹配，可能导致一定的税务风险。

十一、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在资金管理、业务管理、档案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存在不规范情形，公司风险识别能力较低、内部控制体系不够健全、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股份公司设立后建立了内部控制相关制度，但内部控制的完善、执行是一个逐步、渐进的过程，公司对相关制度和内部控制的设计需要不断改善。因此，公司存在一定的内部控制风险。

十二、未分配利润为负的风险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112,158.34 元，提请投资者关注。

十三、公司不存在违规票据融资的行为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票据余额200,000.00元，上述票据系2014年12月底从销售客户处收到、未背书转让的银行承兑汇票，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公司不存在违规票据融资的行为。

目 录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 义	9
第一章 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1
二、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12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2
四、股权结构	13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4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7
七、相关机构情况	29
第二章 公司业务	31
一、公司业务的基本情况	31
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33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6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简介	49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53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54
第三章 公司治理	68
一、最近两年一期“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规范运行情况	68
二、董事会关于现有公司治理机制对股东的权利保护及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 评估结果	69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的合法合规情况	69
四、公司的独立性	69
五、同业竞争	70
六、近两年及一期公司权益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占用的情况以及采取的相应措施	71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其他情况	72
八、近两年及一期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75

第四章 公司财务	76
一、公司的财务报表	76
二、审计意见	79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9
四、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103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	108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24
七、需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26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26
九、股利分配政策	126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28
十一、风险因素	128
第五章 有关声明	131
第六章 附件	136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36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36
三、法律意见书	136
四、公司章程	136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36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36

释 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 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天膜科技	指	南京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中源	指	南京中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苏州汇利华	指	苏州汇利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南京华睿	指	南京华睿环保产业投资中心
无锡瑞明博	指	无锡瑞明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南京留学	指	南京留学人员创业投资企业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精馏	指	利用混合液体体系中各组分沸点不同, 使低沸点组分蒸发再冷凝, 同时利用回流使液体混合物得到高纯度分离的单元操作过程。
冷凝	指	是气体遇冷而变成液体的过程。
变压吸附	指	在常压或加压的情况下利用多孔固体将流体进行富集, 用减压（抽真空）或常压解吸的方法将富集的流体释放出去, 这个过程称为变压吸附。
耦合复迭	指	指将两个或者多个单元连接在一起, 多个单元的输入与输出之间存在紧密配合与相互影响。
深冷技术	指	深冷与冷凝技术类似, 只是冷凝的温度相对较低, 一般低于-70℃的冷凝过程称为深冷。
蓄冷制冷	指	制冷剂不直接对需要冷凝的物质供冷, 而是将冷量传递给第三种物质即冷媒（相当于一种传递冷量的媒介）, 冷媒再将冷量传递给需要冷凝的物质。此种工艺用在制冷时间不连续且频繁的场所。

冷量	指	将密闭空间、房间或区域内从一定的温度降到较低的温度所需要的能量。
恒合股份	指	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加油站二次油气回收	指	加油站二次油气回收是将加油时所产生的油气回收储油系统，防止其排入大气、污染环境的一种措施
国元证券、主办券商	指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所	指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所	指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	指	2013年度、2014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章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南京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NANJING TIANMO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赵新

设立日期：2007年10月16日

注册资本：5,100万元

住所：南京市高新区裕西路9号

邮编：210061

组织机构代码：66735314-6

董事会秘书：韩良云

电话：025-83202455-8011

传真：025-57717486

电子信箱：larry-han@hotmail.com

所属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C35）中的“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C3591）”

经营范围：流体分离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技术转让；环保设备制造、安装、销售；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软件开发维护、软件销售、计算机网络服务、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网络工程；流体余压能回收及综合利用技术的研究、开发、转让及成套设备的制造、安装、销售；压力管道安装、改造、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油气回收处理装置、在线监测设备的销售、安装和调试及膜分离产品的生产销售业务

二、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元

股票总量：5,100万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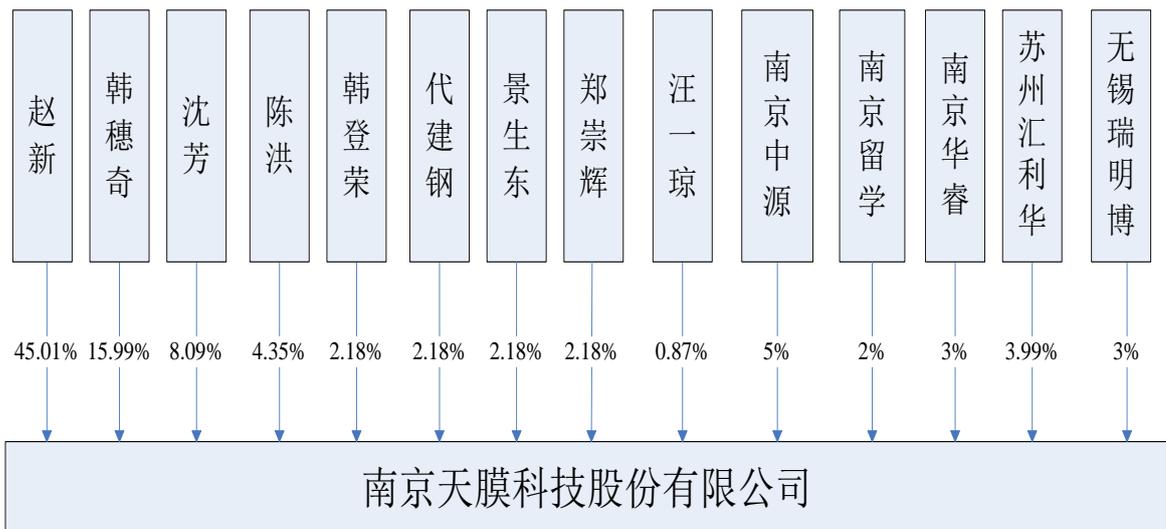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除《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外，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四、股权结构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目前，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赵新先生，持有公司 45.01%的股份。赵新的简历详见本报告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没有发生变化。

（三）公司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及其他争议事项	本次可转让数量（股）
1	赵新	22,953,196	45.01%	存在股权质押	5,738,299
2	韩穗奇	8,156,164	15.99%	否	8,156,164
3	沈芳	4,126,548	8.09%	否	1,031,637
4	南京中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50,291	5.00%	否	2,550,291
5	陈洪	2,218,756	4.35%	否	554,689
6	苏州汇利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33,956	3.99%	否	2,033,956
7	南京华睿环保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30,000	3.00%	否	1,530,000
8	无锡瑞明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30,000	3.00%	否	1,530,000
9	韩登荣	1,109,378	2.18%	否	1,109,378
10	郑崇辉	1,109,378	2.18%	否	1,109,378
11	代建钢	1,109,378	2.18%	否	1,109,378
12	景生东	1,109,378	2.18%	否	1,109,378
13	南京留学人员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19,884	2.00%	否	1,019,884
14	汪一琼	443,693	0.87%	否	443,693
合计		51,000,000	100.00%		29,026,125

2014年8月15日，天膜科技与南京银行珠江支行签订《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Ba1002731408150407），约定天膜科技借款 500 万元，期限 11 个月，自 2014 年 8 月 15 日至 2015 年 7 月 15 日，利率为固定利率（年利率 6%）。上述 500 万元借款由南京高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董事长赵新以所持公司 306 万股份质押给南京高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为反担保。

截至目前，公司自然人股东中，韩穗奇为赵新表兄之女，韩登荣为赵新之舅，除此之外，其他自然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一）2007年10月，公司设立

2007年10月，赵新、韩穗奇、沈芳和陈洪四位自然人出资设立南京天膜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首次出资额为人民币60万元。

2007年10月12日，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苏华会验（2007）第3-065号）验证公司（筹）已收到赵新、韩穗奇、沈芳和陈洪四位股东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60万元整，其中赵新出资30万元、韩穗奇出资21万元、沈芳出资6万元、陈洪出资3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的60%。

2007年10月16日，公司取得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秦淮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1042306036）。

公司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及实缴资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
1	赵新	50	50%	30
2	韩穗奇	35	35%	21
3	沈芳	10	10%	6
4	陈洪	5	5%	3
合计		100	100%	60

（二）2008年6月，公司注册号变更

2008年6月13日，公司取得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秦淮分局核发的《工商行政管理市场主体注册号变化变化证明》，公司被赋予新的注册号：320104000054101。

2008年6月18日，公司依法领取了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秦淮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三）2009年5月，公司第一次增资至500万元及变更实收资本

2009年5月18日，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增加注册资本至500万元，实收资本变更为500万元人民币，新增的400万元注册资本由股东赵新以货币出资；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将公司第二期实收资本40万元出资到位，其中赵新出资20万元、韩穗奇出资14万元、沈芳出资4万元、陈洪出资2万元。

2009年5月27日，南京中顺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中顺会验字（2009）D359号），审验公司累计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500万元。

2009年5月31日，公司取得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秦淮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变更前后的股东、出资额及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本次增加额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赵新	50	50%	450	90%	30	30%	420	450	90%
2	韩穗奇	35	35%	35	7%	21	21%	14	35	7%
3	沈芳	10	10%	10	2%	6	6%	4	10	2%
4	陈洪	5	5%	5	1%	3	3%	2	5	1%
合计		100	100%	500	100%	60	60%	440	500	100%

（四）2011年公司住所变更

2010年12月28日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决定将公司的注册地迁移至南京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桐雨路6号创业中心楼202室。

2011年1月24日，公司取得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五) 2011年3月，公司第二次增资至870万元并新增股东

2011年3月28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870万元，增加的370万元分别由韩穗奇出资144.90万元、沈芳出资90.90万元、陈洪出资38.5万元、韩登荣出资21.75万元、代建钢出资21.75万元、景生东出资21.75万元、郑崇辉出资21.75万元、汪一琼出资8.7万元。

2011年3月29日，江苏普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苏普勤验字（2011）第048号），审验公司累计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870万元。

2011年3月31日，公司取得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1	赵新	450.00	51.72%
2	韩穗奇	179.90	20.68%
3	沈芳	100.90	11.60%
4	陈洪	43.50	5.00%
5	韩登荣	21.75	2.50%
6	代建钢	21.75	2.50%
7	景生东	21.75	2.50%
8	郑崇辉	21.75	2.50%
9	汪一琼	8.70	1.00%
合计		870.00	100.00%

(六) 2011年6月，公司第三次增资至1615万元并新增股东

2011年5月28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增加南京中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同时将公司注册资本增至92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南京中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745万元认缴，其中50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69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1年6月1日，江苏普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苏普勤验字（2011）第084号）。经其审验，截至2011年6月1日，天膜有限收到新股东中源创投缴纳的出资745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出资，其中50万元作为新增注册资本，其余69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1年6月1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公司以资本公积695万元转增注册资本，全体股东按原股权比例同比例增加出资额。

2011年6月2日，江苏普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苏普勤验字（2011）第085号），审验公司累计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1615万元。

2011年6月3日，公司取得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1	赵新	789.95	48.91%
2	韩穗奇	315.80	19.55%
3	沈芳	177.13	10.97%
4	陈洪	76.36	4.73%
5	韩登荣	38.18	2.36%
6	代建钢	38.18	2.36%
7	景生东	38.18	2.36%
8	郑崇辉	38.18	2.36%
9	汪一琼	15.27	0.95%
10	南京中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7.77	5.43%
合计		1615.00	100.00%

（七）2011年8月，公司第四次增资至1685万元及新增股东

2011年7月23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增加苏州汇利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同时将公司注册资本增至1685万元，新增的70万元注册资本由苏州汇利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830.86万元认购，其中70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760.86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1年8月15日，江苏普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苏普勤验字(2011)第119号），审验公司累计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685万元。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金额	占注册资本 总额比例
1	赵新	789.95	46.88%
2	韩穗奇	315.80	18.74%
3	沈芳	177.13	10.51%
4	陈洪	76.36	4.53%
5	韩登荣	38.18	2.27%
6	代建钢	38.18	2.27%
7	景生东	38.18	2.27%
8	郑崇辉	38.18	2.27%
9	汪一琼	15.27	0.91%
10	南京中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7.77	5.21%
11	苏州汇利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0.00	4.15%
合计		1,685.00	100.00%

（八）2011年12月，公司第五次增资至1755.2万元、新增股东及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年11月1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如下决议：

（1）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沈芳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17.556万元转让给无锡瑞明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17.556万元转让给南京华睿环保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 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1,685 万元增至 1,755.2 万元, 其中: 无锡瑞明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 760 万元认购新增的 35.1 万元股权, 溢价款 724.9 万元作为公司的资本公积; 南京华睿环保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货币 760 万元认购新增的 35.1 万元注册资本, 溢价款 724.9 万元作为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1 年 11 月 11 日, 江苏普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苏普勤验字(2011)第 120 号), 审验公司累计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755.2 万元。

本次变更完成后, 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金额	占注册资本 总额比例
1	赵新	789.95	45.01%
2	韩穗奇	315.80	17.99%
3	沈芳	142.018	8.09%
4	陈洪	76.36	4.35%
5	韩登荣	38.18	2.18%
6	代建钢	38.18	2.18%
7	景生东	38.18	2.18%
8	郑崇辉	38.18	2.18%
9	汪一琼	15.27	0.87%
10	南京中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7.77	5.00%
11	苏州汇利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0.00	3.99%
12	无锡瑞明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2.656	3.00%
13	南京华睿环保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2.656	3.00%
合计		1,755.2	100.00%

(九) 2012 年 7 月, 公司新增股东及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2年7月2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通过，一致同意股东韩穗奇将其持有的35.1万元公司股权以货币800万元转让给南京留学人员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变更后韩穗奇持有公司15.99%的股权，南京创业人员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2%的股权。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金额	占注册资本 总额比例
1	赵新	789.95	45.01%
2	韩穗奇	280.70	15.99%
3	沈芳	142.018	8.09%
4	陈洪	76.36	4.35%
5	韩登荣	38.18	2.18%
6	代建钢	38.18	2.18%
7	景生东	38.18	2.18%
8	郑崇辉	38.18	2.18%
9	汪一琼	15.27	0.87%
10	南京中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7.77	5.00%
11	苏州汇利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0.00	3.99%
12	无锡瑞明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2.656	3.00%
13	南京华睿环保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2.656	3.00%
14	南京留学人员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5.10	2.00%
合计		1755.20	100.00%

（十）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12年9月15日，经天膜有限股东会决议通过，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同时更名为“南京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具体方案以经致同会计师

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天膜有限截止 2012 年 7 月 31 日账面净资产 56,735,037.80 元作为出资，按各股东在天膜科技的原出资比例折股，其中，51,000,000.00 元折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其余 5,735,037.80 元作为资本公积，由全体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2012 年 9 月 22 日，天膜有限全体发起人签署《发起人协议》。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天膜有限委托，对天膜有限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并于 2012 年 9 月 13 日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12）第 285 号）。本次评估方法主要为成本法，评估基准日为 2012 年 7 月 31 日，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6,191.34 万元，评估增值 517.83 万元，增值率为 9.13 %。

2012 年 9 月 22 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12）第 320ZA0035 号），确认截止 2012 年 9 月 22 日，天膜科技全体发起人均按约定足额、及时缴纳了相应出资。

2012 年 11 月 1 日，公司取得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104000054101）。

公司目前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赵新	22,953,196.00	45.01%
2	韩穗奇	8,156,164.00	15.99%
3	沈芳	4,126,548.00	8.09%
4	陈洪	2,218,756.00	4.35%
5	韩登荣	1,109,378.00	2.18%
6	郑崇辉	1,109,378.00	2.18%
7	代建钢	1,109,378.00	2.18%
8	景生东	1,109,378.00	2.18%
9	汪一琼	443,693.00	0.87%
10	南京中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50,291.00	5.00%
11	苏州汇利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33,956.00	3.99%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2	南京华睿环保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30,000.00	3.00%
13	无锡瑞明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30,000.00	3.00%
14	南京留学人员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19,884.00	2.00%
合 计		51,000,000.00	100.00%

2、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五）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基本信息

（一）子公司

公司目前没有子公司。

（二）参股公司

公司名称：江苏高科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泰州市姜堰区南环西路 999 号（泰州市姜堰区高新技术创业中心内

法定代表人：朱明俊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6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0 年 09 月 14 日

经营范围：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实验分析仪器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执照号：321284000100296

2014年9月26日，公司出资1,620,000.00元，持有江苏高科石油设备有限公司13.87%的股权。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

天膜科技现任董事会为第一届董事会，现有董事9名，董事会成员均由天膜科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长为赵新。天膜科技现任9名董事简介如下：

赵新先生，198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无境外居留权。2006年7月至2007年10月任南京德信冷暖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技术员；2007年10月至2012年9月，任天膜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12年9月至今，任天膜股份董事长、总经理。2011年9月获南京市中青年行业技术学科带头人称号，2011年被评为江苏省科技创业优秀民营企业家，2011年获南京市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入选2012年度南京“科技创业家培养计划”，2014年9月被评为南京市第二届“紫金科技创业先锋人物”。

沈芳女士，196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12月至2003年7月，先后任南京银行大行宫支行柜员、营业部主任、副行长；2003年7月至2006年12月，任南京银行大行宫支行行长；2007年1月至今，任南京银行洪武支行综合管理部总经理；2007年10月至2012年9月，兼任天膜有限董事；2012年9月至今，兼任天膜股份董事。

周海先生，197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年8月至2004年4月，就职于南京市委组织部干部处；2004年5月至2008年4月，就职于江苏省苏豪置业有限公司；2008年5月至2008年12月任南京市高新技术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高级项目经理；2009年1月到2010年12月

历任南京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副经理、总经理助理；2011年1月至今，任南京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9月至今，兼天膜股份董事。

陈洪先生，196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9月至1994年1月，任中石化金陵分公司机动处技术员；1995年6月至1997年9月，任华阳管件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00年1月至今，任常州市科能化工装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年10月至2012年9月，任天膜有限董事；2012年9月至今，任天膜股份董事。

敖为亮先生，197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至2001年，任江西省联运有限公司财务科副科长；2001年至2007年，任江西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经理；2007年至2011年，任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2011年至2012年，任南京市秦淮区国有资产经营中心财务部财务总监；2012年至今，任天膜股份董事、财务总监。

韩良云先生，196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至1994年，任金陵石化公司炼油厂机动部干部；1995年至2004年，任南京德信冷暖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经理；2007年至2012年9月，任天膜有限副总经理；2012年9月至今，任天膜科技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陈泽智先生，1969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年至2001年，任南京理工大学热能工程系教师；2001年至今，任南京大学环境工程系教师；2012年9月至今，兼任天膜股份独立董事。

李云松先生，197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至1997年，任南京内燃机配件厂财务部科员；1998年至2000年，任江苏苏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部项目经理；2001年至2007年，任江苏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门经理；2008年至今，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合伙人；2012年9月至今，兼任天膜股份独立董事。

陈忻先生，1962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9月至1988年8月，就职于南京市木材有限公司设备科；1990年8月至2001年1月，就职于江苏省出版总社对外合作处；2001年2月至今，任江苏苏源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12年9月至今，兼任天膜股份独立董事。

（二）监事

天膜科技现任监事会为第一届监事会，现有监事5名，陈爱宝、许雯艳为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为羊文辉。天膜科技现有监事简介如下：

羊文辉先生，1967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4月至2004年11月，任江苏省高新技术风险投资公司风险投资事业部高级投资经理；2004年11月至2011年3月，任江苏高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副总经理；2011年4月至今，任江苏瑞明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8月至今，兼任天膜股份监事会主席。

顾美玲女士，1987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12月至2009年1月，任南京秦汉商贸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2008年12月至2009年2月，任南京银州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部会计；2009年3月至2012年10月，任南京东电检测装备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总账会计；2012年11月至今，任江苏华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主管；2014年8月至今，兼任天膜股份监事。

王裔森先生，1980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至2008年，任苏州广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总经理助理；2009年至2011年，任苏州金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至2014年，任苏州广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战略目标管理部副总经理；2014年至今，任美田利华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14年07月至今，任苏州汇利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8月至今，任天膜股份监事。

陈爱宝先生，198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中专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至2011年，就职于南京顺风派尼尔空气气体净化设备公司生产部；2011年至今，任公司生产部车间主任；2011年11月至2012年9月，兼任天膜有限职工监事；2012年9月至今，任天膜股份职工监事。

许雯艳女士，198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年7月至今，任公司研发部研发主管；2011年11月至2012年9月，兼任天膜有限职工监事；2012年9月至今，任天膜股份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天膜科技现任总经理、董事长为赵新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为韩良云先生，财务负责人为敖为亮先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兼任董事的人数为3人，未超过董事人数的二分之一。

1、**赵新先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2、**韩良云先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3、**敖为亮先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计（万元）	10,963.00	8,156.76
负债总计（万元）	5,500.71	3,072.4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462.29	5,084.3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462.29	5,084.30
每股净资产（元）	1.07	1.0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7	1.00

资产负债率	50.18%	37.67%
流动比率（倍）	1.38	1.78
速动比率（倍）	0.78	1.04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497.36	2,491.40
净利润（万元）	377.98	238.7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77.98	238.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38.00	230.5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38.00	230.52
毛利率	53.29%	65.28%
净资产收益率	7.17%	4.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4.51%	4.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81	1.66
存货周转率（次）	0.59	0.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5.83	-816.9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1	-0.16

备注：

- 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2、净资产收益率=当期净利润/净资产平均余额
- 3、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净资产平均余额
- 4、每股收益=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
- 5、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6、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7、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8、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 9、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
- 10、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 11、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流动负债

七、相关机构情况

(一) 主办券商: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蔡咏
住所:	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
电话:	0551-62207999
传真:	0551-62207360
项目负责人:	梁化彬
项目人员:	刘依然、牟晓挥、李峻、黄斌
(二) 律师事务所: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王凡
住所:	南京市中山东路532-2号金蝶科技园D栋五楼
电话:	0086-25-86633108
传真:	0086-25-83329335
经办律师:	杨亮、胡罗曼
(三) 会计师事务所: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徐华
住所:	中国北京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电话:	+86 10 85665588
传真:	+86 10 85665120
经办注册会计师:	沈在斌、王传文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闫全山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兴隆街56号6层615
电话:	010-83557569
传真:	010-83549215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张文新、李祝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 证券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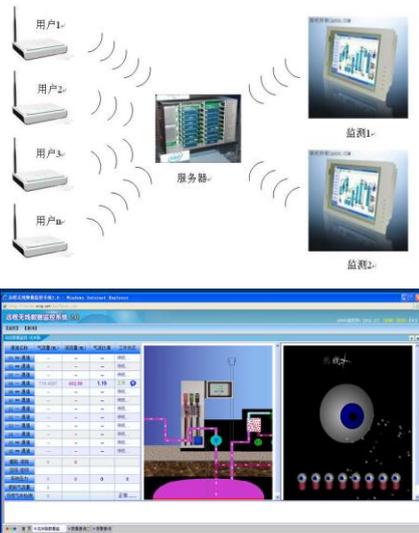
第二章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业务的基本情况

公司是一家集油气回收高分子分离膜技术研究、产品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工程安装为一体的高科技企业。公司一直致力于油气回收处理和防治大气污染业务，公司主营业务为油气回收处理装置、在线监测设备的销售、安装和调试及膜分离产品的生产销售业务，公司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石油化工行业。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未发生重大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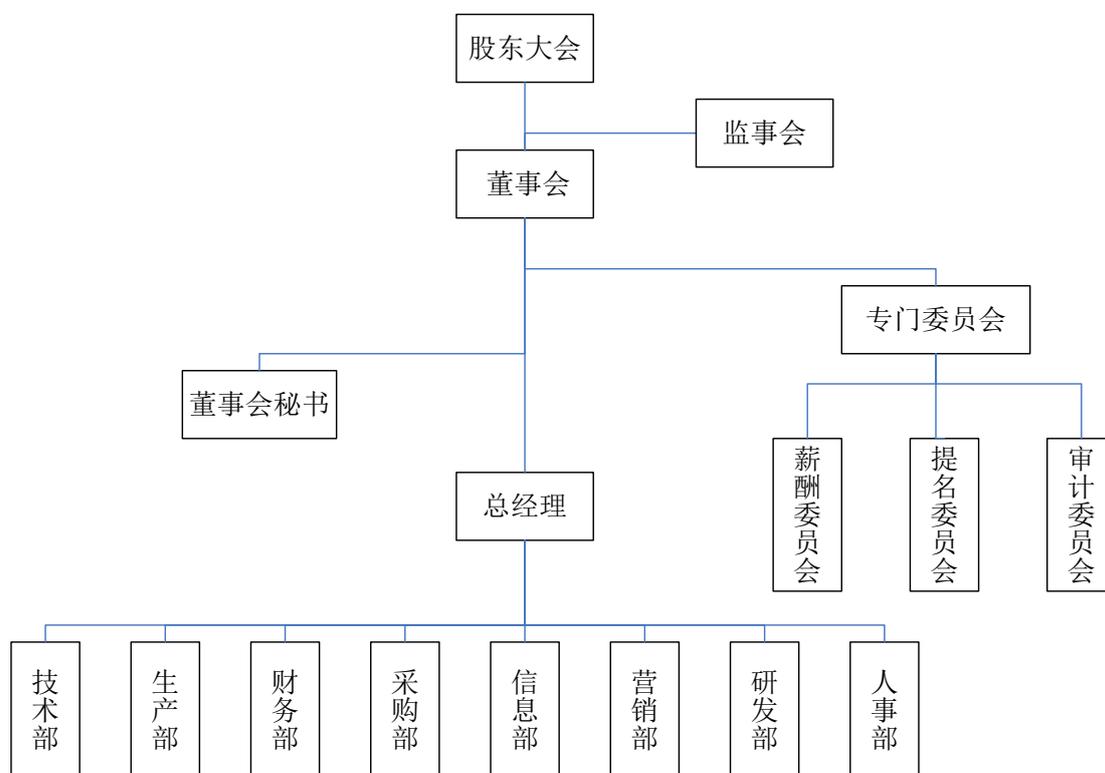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产品如下表所示：

产品名称		图示	备注
油气回收 成套装置	加油站油气分离回收系统		装置一般采用先进的三效复叠技术，回收效率>98.5%，尾气排放浓度低于5g/m ³ 。
	储油库油气分离回收系统		分离效率、技术水平同上。储油库油气分离设备一般在规格、型号的方面与加油站分离设备存在差异。

产品名称		图示	备注
<p>在线监控系统</p>	<p>在线监测设备</p>		<p>加油站油气回收在线监测系统是由现场的客户端装置利用无线传输的功能将数据发送至指定服务器以便专业工程师或监察人员可以在办公室 24 小时准实时(30 秒间隔)接收到所有设备运行参数或污染源的排放情况的系统。</p>
<p>膜分离产品</p>	<p>卷式分离膜组件</p>		<p>气体分子在膜的高压侧溶解于膜中，并在膜的两侧分压差驱动下在膜中扩散，并从低压侧脱逸。溶解/扩散膜利用不同组份在膜材料中溶解/扩散的速度具有很大差异，从而将各组份分离。</p>

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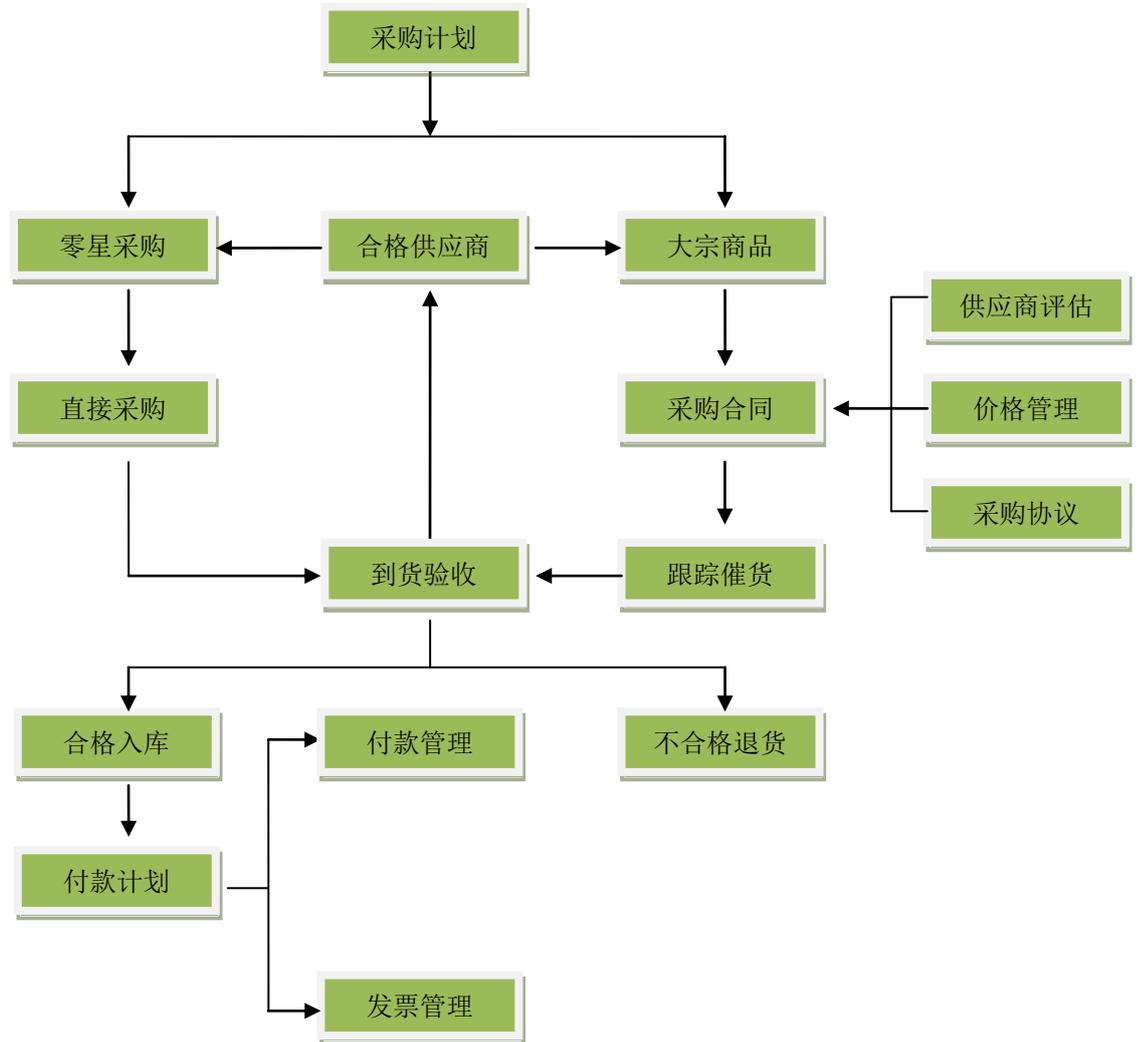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二）主要生产、服务流程及方式

1、采购流程

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物资主要包括分离膜组件、压缩系统、冷凝系统、膜分离回收系统、吸附系统及电气控制柜等。其主要采购流程如下：



2、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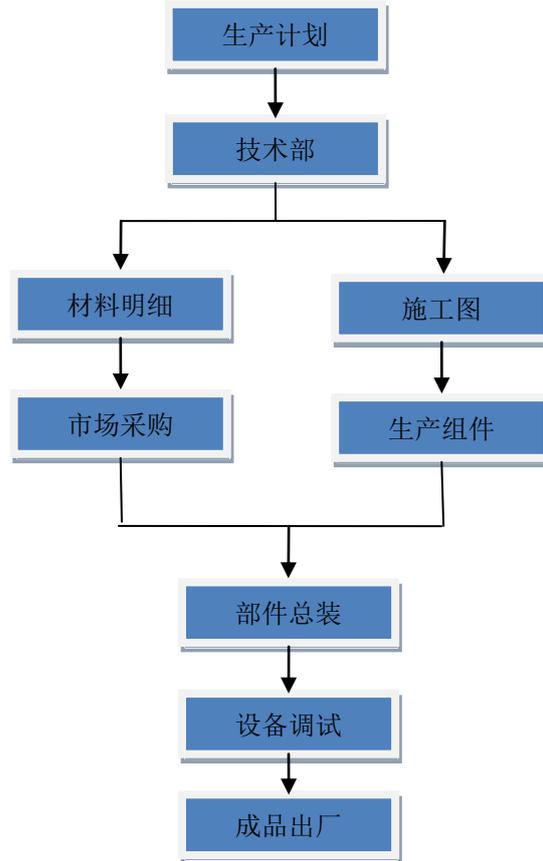
公司采用以“订单式生产”为主的生产方式，但同时为了满足潜在或在谈客户的采购需求，对常用、用途最广的标准类产品（如气体分离膜、油气回收装置等）建立常规产品目录，实行“备货式生产”。

对于公司的订单式生产的方式：客户与公司签订合同后，营销部门将订单生成生产指令发送到生产部门，生产部门根据指令生成生产计划并将生产计划下发到技术部，技术部根据招标文件和产品技术协议进行零部件选型编制采购材料明细表及绘制工程图，采购材料明细表与施工图经审核校对后下发到采购部和生产

部，采购部根据供货周期制定采购计划实施采购，生产部实施组装、调试，产品经检验合格后出厂。

对于备货式生产的方式：公司根据市场前景、潜在客户、在谈业务、库存情况等各种因素经过公司通过严密科学的计划制定，合理的安排生产，保证了公司营销需求。

公司主要生产流程如下：



3、销售流程

(1) 销售方式

公司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以代理销售为辅。直销主要通过参与项目招投标的方式获得的订单合同，在客户发出标书后，公司营销人员参与客户现场竞标，在中标后与客户签订采购合同。从 2008 年开始，公司已多次成为中石油、中石化公司油气分离回收供应商，这是公司目前销售模式的主要方向，同时公司也在加大在线监测设备、有机分离膜的销售业务。

代理模式为公司与代理商签订油气回收业务的协议，由代理商负责具体的市场推进和经销渠道的建立工作。代理商在所在地区具备成熟的销售网络体系，可扩大公司业务的覆盖区域，挖掘市场潜在的客户，有效提高产品在行业的口碑和知名度。

（2）产品定价（报价）和投标

在产品定价方面，公司财务部在技术部和供应部的配合下，根据客户对油气回收装置具体设计参数的要求（包括设备处理量、工艺流程、主要部件品牌、材料、结构型式等），测算出产品各项成本和费用，在此基础上加一定的合理利润后，产生基准投标价格或协议价格，然后由销售部门在综合考虑市场情况、竞争对手、客户资信状况等因素后，确定最终投标价格或协议价格。所有销售人员的对外报价必须经过公司审核，未经审核的报价公司一律不予执行生产。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的核心技术

天膜科技以自主研发的高效分离膜为核心技术开发了油气回收装置和有机气体分离回收装置，并以此为基础向客户提供专业油气分离回收整体解决方案——包括技术方案设计、实施、装备集成及系统集成、运营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等。装置能有效地分离回收油气和石化工艺排放气体中高附加值有机气体，在为企业取得经济效益的同时真正实现安全、环保达标排放。除上述产品外，公司研发了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在线监控系统，目前公司拥有11项专利技术，发明专利3项（其中1项是通过专利实施合同许可而获得发明专利使用权）。

1、油气分离回收处理装置

大气环境保护事关人民群众根本利益，事关经济持续健康发展，随着我国工业化、城镇化的深入推进，能源资源消耗持续增加，大气污染防治压力继续加大。

精馏、冷凝、变压吸附、吸收等传统工艺已在石油化工行业得到广泛应用，然而随着对节能与环境保护愈来愈重视，单一气体分离工艺由于自身缺陷已很难满足日益提高效率与排放要求。将两种或多种分离工艺复迭应用，充分发挥各自优势，避开各自缺陷以达到能耗更低，排放更少已成为石油化工行业工程技术人员共识。

公司的油气回收处理装置利用自主研发的膜分离技术将传统的冷凝及吸附技术进行耦合复迭，充分发挥各自的优势，形成三效复叠的工艺技术，经行业技术鉴定，此工艺性能稳定，安全可靠；已超过百余家油库安全稳定使用；装置工艺简单、操作弹性大、能耗小、投资成本及运行费用低；装置设计成集装箱型、具有布置紧凑、占地少、自动化水平高、自动启停、远程监控、无人操作、寿命长的特点。

其工艺及优势如下：

(1) 采用0-5℃压缩冷凝工艺，避免了0度以下会产生的结冰问题（不需要除霜和双冷凝器的设计）且0度以上制冷效率高，与传统深冷技术相比，此工艺具有低能耗、高效率的特点；

(2) 采用分离膜法能够降低油气浓度、脱除重碳和水汽，可以减少活性炭用量及延长活性炭使用寿命；

(3) 目前油气经冷凝+分离膜的处理工艺已经能达到国家要求的排放标准，三效复叠处理装置安装有吸附系统，此系统能够进一步降低尾气排放浓度，在不更换设备或增加工艺、国家标准不大幅提升的前提下，此系统亦能够满足排放标准，降低装置未来改造升级的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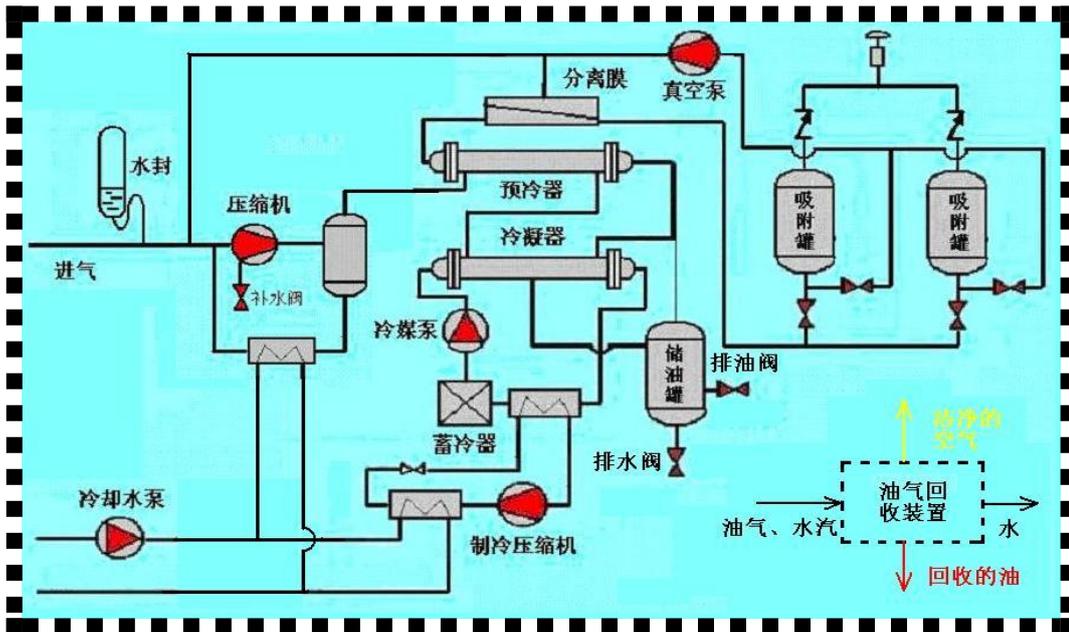
(4) 系统采用蓄冷制冷工艺。因发油时间、发油量不确定，会导致进气量不稳定，传统的直冷工艺会造成制冷压缩机的频繁开停，造成冷量浪费，降低制冷压缩机使用寿命。本公司采用的蓄冷制冷工艺通过制冷压缩机对冷媒液制冷，而冷媒液对油气制冷，可解决制冷压缩机频繁开停及进气量不稳定导致的制冷量浪费的问题；

(5) 预冷器设计：使出压缩机的高温油气（40~50℃）与出冷凝器的低温油气（0-5℃）换热。一方面高温油气温度降低，回收了部分冷量（约为制冷压

缩机制冷量的 10%)，降低了制冷系统的冷量需求；另一方面，低温油气升温，满足了进膜气体的温度要求，可以提高透过效率；

(6) 油水分离罐设计。油气压缩冷凝过程会导致空气中的水蒸气与汽油一起冷凝下来，油水分离罐可以使油水分离，只将汽油打回客户指定的罐中，并且系统自带 0.4MPa 以上的压力，不需要另外增加油泵，可以精确计量收油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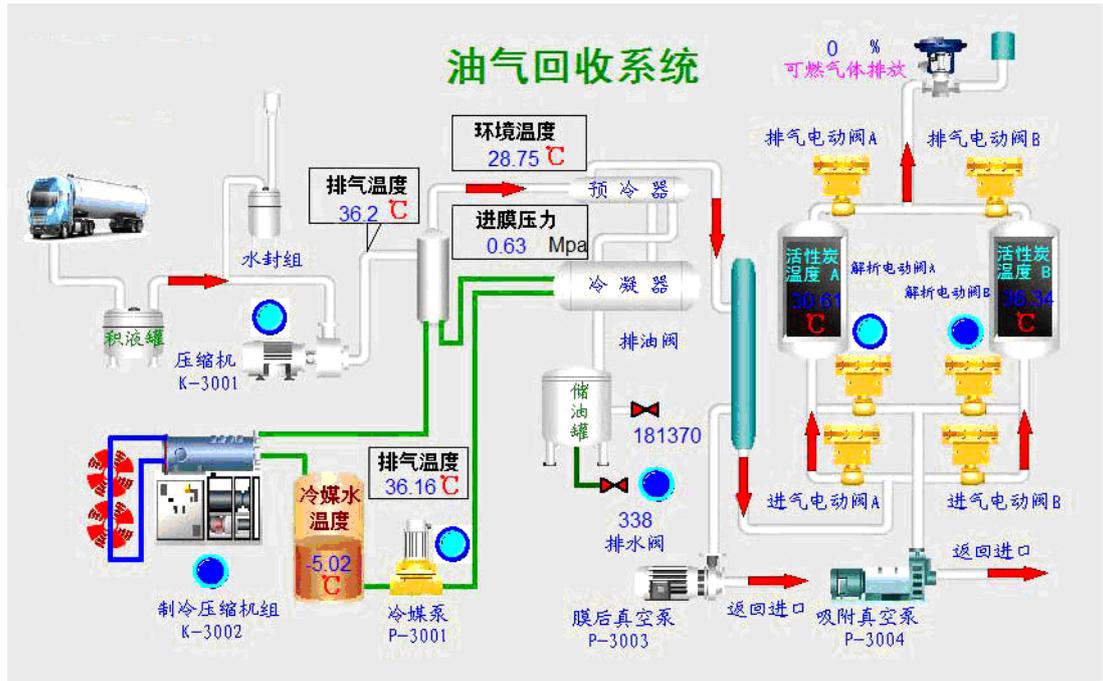
其工艺流程图如下图所示：



2、在线监控

该系统安装在加油站的加油机及油库回收设备的电控柜里，与油气回收装置连接在一起。在电脑端，只要登录在线监控系统，就可以掌握油气回收装置的运行情况，出了故障能及时得到维修，另一方面也对部分不正常使用油气回收装置的加油站及油库进行监督，确保油气回收装置正常运行。

公司较早的认识到在线监控的重要性，从 2007 年第一台服务于北京冬奥会的油气回收设备上就使用了在线监控系统。下图是在线监控系统的显示页面：



3、膜分离装置

乙烯是合成纤维、合成橡胶、合成塑料、医药、染料、农药、化工新材料和日用化工产品的基本原料。丙烯可以用于制丙烯腈、环氧丙烷、丙酮等。用以生产多种重要有机化工原料、生成合成树脂、合成橡胶及多种精细化学品等。这些化工产品对带动国民经济各行各业发展和改善人民生活具有重要作用。但在乙烯、丙烯生产及合成化学品的过程中存在着分离及转化不完全的问题，因此将这部分气体进行回收具有重要的经济效益，公司自主研发的分离膜装置能够用于炼油厂气分装置丙烯回收及醋酸乙烯工厂乙烯分离回收。

我国自 80 年代初开始膜分离技术进入了应用阶段，虽然经过了 40 年的开拓与发展，目前我国分离膜品种还很少，性能低，规格不全，且我国市场上采用的膜组器绝大部分都是从国外进口的，膜材料也都来自国外，应用的深度和广度与世界发达国家相比还有一定的距离。

本公司的有机气体分离膜完全自主研发创造，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十分显著。下图为公司的卷式分离膜组件。



关键技术包括：

（1）高分子合成技术：制备分离膜的高分子原材料对分离膜的性能至关重要，公司利用乳液聚合法制备了高分子硅橡胶原材料，在公司的专用涂膜设备上涂覆，使得生产的分离膜分离因子及渗透通量能够满足市场的技术要求；

（2）精密的涂布技术：涂布技术是分离膜生产的核心技术，公司自主设计制造了分离膜的涂布设备，严格控制涂膜过程的速度及加热温度，采用自然流延法进行涂布，使得制备的分离膜薄且致密完整，渗透通量较高；

（3）卷膜技术：利用格网、膜及流道布依次叠合，形成三边密封的膜袋，利用中心集气管紧密的卷在一起，形成一个膜元件，再装进圆柱形压力容器中，构成一个卷式膜组件，这样的膜组件结构紧凑，装填密度大。

（二）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截至目前，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具体如下：

序号	土地权证号	座落	面积 (M ²)	使用权类型	权利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1	宁浦国用(2013)第19052P号	浦口区南京高新技术开发区裕西路9号	21,902.7	出让	2057年6月29日	工业	-
2	宁鼓国用(2014)第09657号	鼓楼区广州路140号25层E座	22.85	出让	2043年11月7日	商务金融	-

2、专利权

截至目前，公司拥有发明专利3项，其中一项是通过专利实施合同许可而获得发明专利的使用权。实用新型专利8项，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专利名称	获得授权时间	专利号/申请号	获得方式	专利类型	权利人	专利有效期限
1	一种含氨基基团的PDMS/PEI固定载体复合膜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2013	ZL201110339700.X	自主研发	发明专利	天膜有限	2011-10-31至2031-10-30
2	一种PDMS/PEI分离膜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2013	ZL201110339562.5	自主研发	发明专利	天膜有限	2011-10-31至2031-10-30
3	生物质沼气预处理系统	2010	ZL200610040318.4	合同许可	发明专利	南京大学	2010-07-14至2015-07-14
4	一种新型天然气高压管网余压发电系统	2014	ZL201420447948.7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专利	天膜科技	2014-08-08至2024-08-07
5	一种新型高压液体余压发电系统	2014	ZL201420447159.3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专利	天膜科技	2014-08-08至2024-08-07
6	一种氮气密封储罐的呼吸排放气体全回收装置	2014	ZL201420379568.4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专利	天膜科技	2014-07-09至2024-07-08
7	旋转计量编码器附加转速脉冲采集装置	2013	ZL201220592970.1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专利	天膜有限	2012-11-12至2022-11-11

8	三效复叠法有机气体回收装置	2012	ZL201120200888.5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专利	天膜有限	2011-06-15 至 2021-06-14
9	气分装置中脱乙烷塔塔顶尾气的丙烯回收装置	2011	ZL201120029393.0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专利	天膜有限	2011-01-28 至 2021-01-27
10	一种回收炼油厂干气中有机气体的装置	2011	ZL201120029304.2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专利	天膜有限	2011-01-28 至 2021-01-27
11	膜和变压吸附复叠法分离回收油气系统	2009	ZL200820039145.2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专利	天膜有限	2008-08-08 至 2018-08-07

注：由于公司改制为股份公司，公司专利权权利人的变更工作正在进行之中。

3、商标

天膜科技目前使用的注册商标共 2 项，商标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图案	注册类别	注册证号	有效期限	权利人	取得方式
1		第 42 类	10465463	2013-03-28 至 2023-03-27	本公司	原始取得
2		第 11 类	10465435	2013-03-28 至 2023-03-27	本公司	原始取得

注：由于公司改制为股份公司，公司商标权利人的变更工作正在进行之中。

（三）取得的荣誉及业务资质情况

1、取得的业务资质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取得的业务资质情况如下：

（1）2014年12月22日，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核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压力管道），编号为TS3832407-2018，经审查，天膜科技获准从事GC类GC2级别的压力管道安装，证书有效期限自2014年12月22日至2018年12月21日。

（2）2010年5月25日，国家防爆电气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核发了《防爆电气设备防爆合格证》，编号为CNEx10.1059X，天膜有限公司的型号规格为GVR-300-1 380V处理量300Nm³/h的油气回收装置符合国家防爆要求，证书有效期限自2010年5月25日至2015年5月24日。

（3）2011年5月10日，国家防爆电气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核发了《防爆电气设备防爆合格证》，编号为CNEx11.1102，天膜有限公司的型号规格为GVR-8-2 380V 回收量600m³/h的丙烯回收装置符合国家防爆要求，证书有效期限自2011年5月10日至2016年5月9日。

（4）2011年7月25日，国家防爆电气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核发了《防爆电气设备防爆合格证》，编号为CNEx11.1894X，天膜有限公司的型号规格为GVR-600-1 380V 处理量600m³/h的油气回收装置符合国家防爆要求，证书有效期限自2011年7月25日至2016年7月24日。

（5）2011年10月20日，国家防爆电气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核发了《防爆电气设备防爆合格证》，编号为CNEx11.3035X，天膜有限公司的型号规格为GVR-50-1 380V 处理量50~60Nm³/h的油气回收装置符合国家防爆要求，证书有效期限自2011年10月20日至2016年10月19日。

（6）2012年3月6日，国家防爆电气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核发了《防爆电气设备防爆合格证》，编号为CNEx12.0490X，天膜有限公司的型号规格为GVR-700-1 380V 处理量700Nm³/h的油气回收装置符合国家防爆要求，证书有效期限自2012年3月6日至2017年3月5日。

(7) 2012年10月8日，国家防爆电气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核发了《防爆电气设备防爆合格证》，编号为CNEx12.2234X，天膜有限公司的型号规格为GVR-400-1 380V 处理量400Nm³/h的油气回收装置符合国家防爆要求，证书有效期限自2012年10月8日至2017年10月7日。

(8) 2013年6月3日，国家防爆电气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核发了《防爆电气设备防爆合格证》，编号为CNEx13.1784X，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型号规格为GVR-1300-1 380V 处理量1350Nm³/h的油气回收装置符合国家防爆要求，证书有效期限自2013年6月3日至2018年6月2日。

(9) 2014年3月6日，国家防爆电气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核发了《防爆电气设备防爆合格证》，编号为CNEx14.0547X，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型号规格为GVR-200-1 380V 处理量200Nm³/h的油气回收装置符合国家防爆要求，证书有效期限自2014年3月6日至2019年3月5日。

(10) 2014年5月27日，国家防爆电气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核发了《防爆电气设备防爆合格证》，编号为CNEx14.1287，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型号规格为GVR-400-2 380V 处理量400Nm³/h的油气回收装置符合国家防爆要求，证书有效期限自2014年5月27日至2019年5月26日。

(11) 2014年11月17日，国家防爆电气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核发了《防爆电气设备防爆合格证》，编号为CNEx14.3025，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型号规格为GVR-450-2 380V 处理量450Nm³/h的油气回收装置符合国家防爆要求，证书有效期限自2014年11月17日至2019年11月16日。

(12) 2015年4月17日，国家防爆电气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和全国防爆电气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核发了《防爆电气设备安装、修理资格防证书》，编号为CNEx(Z):2015030，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具备防爆电气设备安装、维修资格，证书有效期限自2015年4月17日至2018年4月16日。

(13) 2014年6月5日，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部管道分公司向天膜科技核发了《物资供应准入证》，准入证证编号为02104044042，供应商名称为南京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书有效期限自2014年6月5日至2015年6月5日。

(14) 2013年5月10日,北京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公司核发《认证证书》[注册号:016ZB13Q21009R0M],认定南京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符合GB/T 19001-2008/ISO9001:2008标准,认证覆盖范围为气体分离装置及气体膜组件的生产和销售,证书有效期限自2013年5月10日至2016年5月9日。

(15) 2014年6月5日,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核发《认证证书》[NO:0070014S10434R1S],认定南京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GB/T 28001-2011/OHSAS18001:2007标准,通过的认证范围包括气体膜分离装置及气体分离膜组件的生产、销售及相关管理活动,证书有效期限自2014年6月5日至2017年6月4日。

(16) 2014年6月5日,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核发《认证证书》[NO:0070014E20598R1S],认定南京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环境管理体系符合GB/T 24001-2004/ISO 14001:2004标准,通过的认证范围包括气体膜分离装置及气体分离膜组件的生产、销售及相关管理活动,证书有效期限自2014年6月5日至2017年6月4日。

(17) 2010年12月,江苏省科学技术厅向天膜有限核发了《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认定南京天膜科技有限公司的GVR系列有机气体分离回收装置为高新技术产品,产品编号:100104G0273N,证书有效期限自2010年12月至2015年12月。

(18) 2014年5月,江苏省科学技术厅向天膜科技核发了《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认定南京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三效复叠法有机气体回收装置为高新技术产品,产品编号:140GX1G0076N,证书有效期限自2014年5月至2019年5月。

(19) 2014年7月,南京市建设中国软件与新兴产业名城领导小组办公室核发的《南京市新兴产业重点推广应用新产品证书》,认定天膜科技的三效复叠法有机气体分离回收装置为南京市新兴产业重点推广应用新产品,产品编号:NO.2014NRC07052,证书有效期限自2014年7月至2017年7月。

2、取得的荣誉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获得的荣誉：

序号	名称	发证机构	证书编号或批准文件	获得时间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	GF201332000363	2013年12月11日（有效期三年）
2	国家火炬计划项目证书	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2011GH060758	2011年8月
3	江苏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332011KJQY000028	2013年5月30日
4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协会	苏民科企证字第A-20130285号	2013年7月（有效期两年）
5	南京市优秀实用新型专利奖	南京市知识产权局	-	2014年4月
6	南京市科学技术进步奖	南京市人民政府	201103001-D1	2012年3月
7	南京市优秀实用新型专利奖	南京市知识产局	-	2010年11月
8	江苏省企业信用管理贯标证书	江苏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3-3201-00200	2013年12月17日
9	企业信用等级 AAA	江苏安博尔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苏安信评字3205102357	2014年5月10日（有效期至2015年5月9日）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

（五）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房产

截至目前，公司拥有的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权证号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m ²)	规划用途	登记时间	他项权利
1	宁房权证浦初字第 434662 号	浦口区南京高新技术开发区裕西路 9 号	3,912.13	综合楼	2013-08-01	抵押
2	宁房权证浦初字第 434666 号	浦口区南京高新技术开发区裕西路 9 号	6,208.00	厂房	2013-08-01	抵押
3	宁房权证鼓变字第 519474 号	广州路 140 号 25 层 E 座	145.87	商住	2014-04-21	抵押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的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资产名称	数量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逆变式脉冲氩弧焊机和 逆变式空气等离子切割机	2	11,752.14	8,461.44	72.00%
铣床	1	3,400.00	1,142.40	33.60%
航车	1	58,119.66	31,076.46	53.50%
高压均质机	1	13,675.21	8,971.01	65.60%
氩弧焊机	1	6,478.63	4,146.28	64.00%
氩弧焊机	1	4,803.41	3,150.92	65.60%
电动管子坡口机	1	2,820.51	1,904.98	67.54%
电动单梁起重机	1	80,170.94	54,147.85	67.54%
制膜成套设备	1	480,000.03	341,760.03	71.20%
焊机（含焊枪和表， WS-400/50）	1	8,034.19	5,913.28	73.60%
电子天平水槽干燥箱	1	8,547.01	4,034.26	47.20%
磁座钻	1	2,008.55	1,510.38	75.20%
进线柜、出线柜、变压器	3	153,846.15	119,384.59	77.60%
焊机（WS-400/50）	1	4,188.03	3,250.03	77.60%
便携式 VOC 检测仪	1	36,752.14	20,287.30	55.20%
空气压缩机	1	3,846.15	3,015.36	78.40%
焊机（BXI-400-2）	1	2,008.55	1,574.66	78.40%
焊机（WS-400/50）	2	8,376.07	6,633.81	79.20%
电动套丝机（西湖牌）	1	3,376.07	2,700.82	80.00%
电动切割坡口机	1	21,794.87	17,435.87	80.00%

电焊机 (WS-300A)	1	1,653.85	1,323.10	80.00%
气保焊机 (A150-500)	1	7,136.75	5,880.77	82.40%
阀门测试台 (YFJ-B150)	1	40,170.94	40,170.94	100%

(六) 员工情况

截至2015年3月31日, 公司员工总数91人, 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1、按专业划分

专业	人数	占比 (%)
研发人员	10	10.99
管理人员	9	9.89
销售人员	14	15.38
生产人员	58	63.74
合计	91	100.00

2、按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
硕士及以上	4	4.40
本科	10	10.99
大专	15	16.48
高中及以下	62	68.13
合计	91	100.00

3、按年龄划分

年龄段	人数	占比 (%)
35岁(含)以下	51	56.04
35—50(含)岁	29	31.87
50(含)岁以上	11	12.09
合计	91	100.00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简介

(一) 报告期公司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及各期主要产品的规模、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比例 (%)	收入	比例 (%)
1、主营业务收入	3,491.00	99.82	2,485.04	99.74
其中：油气回收成套装置	3,398.31	97.17	2,175.55	87.32
膜分离产品	30.77	0.88	117.95	4.73
油气回收在线监控系统	13.79	0.39	37.61	1.51
其他	48.14	1.38	153.93	6.18
2、其他业务收入	6.36	0.18	6.36	0.26
合计	3,497.36	100.00	2,491.40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为油气回收处理装置、在线监测设备和膜分离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99%以上。

(二) 报告期内各期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当期销售总额的百分比

1、公司前五名客户

(1) 2014 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本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连云港神宇石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672.65	19.23%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石化分公司	393.03	11.24%
中石油管道联合有限公司西部分公司	296.58	8.48%

重庆浩丰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62.43	7.50%
银川宝塔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247.86	7.09%
合计	1,872.55	53.54%

(2) 2013 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本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北京爱科伦特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876.07	35.16%
正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3.93	13.40%
湖北应城鸿祥化工有限公司	153.85	6.18%
茂名市普天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143.59	5.76%
汕头市亚联石化有限公司	89.74	3.60%
合计	1,597.18	64.11%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销售收入 50%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未占有任何权益。

(三)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供应

公司除分离膜组件为自主生产外其他部件、配件均市场定点采购，原材料主要为泵、阀、吸附塔等主要零部件，市场供应充足。公司所需能源主要为电力，市场供应充分。

2、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1) 2014 年度，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句容市华联特种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87.65	6.51%
南京嘉福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82.42	6.33%
北京朗禾科技有限公司	159.80	5.55%

浙江杰能压缩设备有限公司	135.12	4.69%
普旭真空设备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95.60	3.32%
合 计	760.59	6.51%

(2) 2013 年度，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南京嘉福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37.03	9.15%
句容市华联特种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10.52	7.38%
浙江杰能压缩设备有限公司	110.60	7.38%
上海阿法帕真空设备有限公司	43.71	2.92%
上海嘉松机器有限公司	43.01	2.87%
合 计	433.88	28.96%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未占有任何权益。

(四)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情况如下：

1、 采购合同

序号	供应商	采购产品	合同金额 (万元)	签订时间
1	北京朗禾科技有限公司	干式真空泵	44.60	2014年11月11日
2	北京朗禾科技有限公司	干式真空泵	26.60	2013年5月29日
3	浙江杰能压缩设备有限公司	无油水润滑单螺杆主机	28.00	2014年8月21日
4	浙江杰能压缩设备有限公司	无油水润滑单螺杆主机	44.50	2014年5月24日
5	南京嘉福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油气回收控制柜	29.24	2014年12月10日
6	南京嘉福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油气回收控制柜	38.03	2014年12月20日
7	南京嘉福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油气回收控制柜	23.53	2014年10月10日
8	南京嘉福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油气回收控制柜	33.10	2014年7月10日
9	南京嘉福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油气回收控制柜	32.21	2013年10月15日
10	南京嘉福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油气回收控制柜	31.00	2013年2月25日

2、销售合同：

序号	销售对象	产品	合同金额	签订时间
1	乌鲁木齐铁路局实业开发总公司	油气回收装置	297.00	2014年2月13日
2	湛江港石化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油气回收装置	1061.00	2014年4月21日
3	唐山渤海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油气回收系统	215.00	2014年6月5日
4	港华泓通贸易（深圳）有限公司	油气回收装置	502.50	2014年10月8日
5	广东省石油化工建设集团公司第一分公司	油气回收装置	246.00	2014年9月29日
6	滁州市金达石油有限公司	油气回收装置	247.31	2014年11月1日
7	连云港神宇石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油气回收装置	450.00	2014年7月10日
8	中石油管道联合有限公司西部分公司	油气回收装置	347.00	2014年8月20日
9	连云港神宇石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油气回收装置	200.00	2013年9月1日
10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油气回收设备	340.00	2013年5月17日
11	银川宝塔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油气回收设备	290.00	2013年7月18日

3、借款及抵押合同：

(1) 2014年5月29日，天膜科技与南京银行珠江支行签订《最高债权额合同》（编号 A04002731405290038），南京银行珠江支行为天膜科技提供最高债权额 1,300 万元，债权确定期间为 2014 年 5 月 29 日至 2017 年 5 月 29 日。

同日，天膜科技与南京银行珠江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Ec2002731405290038），天膜科技将拥有的编号为宁房权证浦初字第 434662 号、宁房权证浦初字第 434666 号、宁房权证鼓变字第 519474 号的房产及宁浦国用（2013）第 19052P 号、宁鼓国用（2014）第 09657 号的土地抵押给南京银行珠江支行，为签订的最高债权额合同提供抵押担保。

《最高债权额合同》项下借款为：

2014年6月16日，天膜科技与南京银行珠江支行签订《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Ba1002731406160257)，约定借款 1,000 万元，期限 1 年，自 2014 年 6 月 16 日至 2015 年 6 月 16 日，利率为固定利率（年利率 6%）。

(2) 2014 年 8 月 15 日，天膜科技与南京银行珠江支行签订《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Ba1002731408150407)，约定借款 500 万元，期限 11 个月，自 2014 年 8 月 15 日至 2015 年 7 月 15 日，利率为固定利率（年利率 6%）。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集油气回收高分子分离膜技术研究、产品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工程安装为一体的高科技企业。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石油化工企业或相关政府环保部门。公司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和客户市场需求变化，通过自主研发、技术引进、产学研合作等方式，实现产品和技术的升级，已拥有一种含氨基基团的 PDMS/PEI 固定载体复合膜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等 3 项发明专利及 8 项实用新型专利，掌握膜分离、三效复叠工艺等核心技术。公司利用该等技术生产了不同规格的油气回收装置及膜产品，主要应用于石油、化工等领域。公司产品销售主要采用直销及代理销售的方式。直销方式主要通过通过投标的方式获取订单，代销方式主要通过与代理商签订协议，在相关区域内进行产品推广和销售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挂牌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所示：

项目	公司	恒合股份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	53.46	30.52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	65.54	32.53

注：由于恒合股份 2014 年年度财务报告未披露其二次油气回收系统的毛利率，故披露其综合毛利率。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高于恒合股份，且毛利率差距较大，其主要原因在于恒合股份的产品主要为加油站二次油气回收系统，与公司产品相比，工艺复杂程度、技术水平相对较低。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公司主要从事的是油气回收处理装置、在线监测设备的销售、安装和调试及膜分离产品的生产销售业务。目前产品主要应用于石油化工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从事的行业属于“C制造业”之“C35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中国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C35）中的“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C359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C35）中的“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C3591）”。

1、行业管理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节能环保产业中的先进环保技术和装备生产制造子行业，行业主管部门是国家环境保护部。同时，由于环保装备的制造是安全应用的重要保障之一，相应地受到质监、安监等相关主管部门的管理。此外，国家发改委、国家工信部承担行业宏观管理职能，主要负责制定产业政策，指导技术改造。先进环保技术和装备相关主管部门职能详见下表：

部 门	相关管理职能
国家环境保护部	负责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基本制度；组织制定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制度并监督实施，提出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制指标，督查、督办、核查各地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提出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国家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审批、核准国家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并配合有关部门做好

	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等。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负责节能减排的综合协调工作，组织拟订发展循环经济、全社会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规划及政策措施并协调实施，参与编制生态建设、环境保护规划，协调生态建设、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的重大问题，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
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	提出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承担振兴装备制造业组织协调的责任；参与拟订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规划，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组织起草有关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方面的法律、法规草案，研究拟定质量监督检验检疫工作的方针政策；宏观管理和指导全国质量工作，研究拟定提高国家质量水平的发展战略；统一管理计量工作；依法监督管理质量检验机构；管理产品质量监督工作。

本行业的主要协会是中国膜工业协会，其宗旨是为全心全意地为会员提供全方位的服务，构建一个高尚的、先进的、诚信的行业联盟；全力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指导会员贯彻执行国家的政策、法令；加强行业内的交流与协作，提高协会会员为客户服务的高水准专业化能力，促进工程技术研究和应用开发；以行业经济效益为中心，提升行业的低消耗、高环保性、可持续发展的机制和水平。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先进环保技术和装备生产制造的主要法律、法规如下：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生效日期	文件编号
1	环境保护法	自 1989 年 12 月 26 日起施行	国家主席令[1989]第 22 号公布
2	大气污染防治法	自 2000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国家主席令[2000]第 32 号公布
3	合同法	自 1999 年 10 月 01 日起施行	国家主席令[1999]第 15 号公布
4	招标投标法	自 2000 年 01 月 01 日起施行	国家主席令[1999]第 21 号公布
5	安全生产法	自 2002 年 11 月 01 日起施行	国家主席令[2002]第 70 号公布
6	环境影响评价法	自 2003 年 09 月 01 日起施行	国家主席令[2002]第 77 号公布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自 1998 年 11 月 29 日起施行	国务院[1998]第 253 号令
8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自 2004 年 01 月 13 日起施行	国务院[2004]第 397 号令
9	压力容器安全技术监察规定	自 2000 年 01 月 1 日起施行	质技监局锅发[1999]154 号

10	压力管道安全管理与监察规定	自 1996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劳部发[1996]140 号
----	---------------	---------------------	----------------

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的重要政策措施详见下表：

序号	发布时间	出台部门	政策名称	主要相关内容
1	2007 年	环保总局 发改委	国家环境保护 “十一五”规划	阐明“十一五”期间国家在环境保护领域的目标、任务、投资重点和政策措施，重点明确各级人民政府及环境保护部门的责任和任务。为实现“十一五”环境保护目标，全国环保投资约需占同期国内生产总值的 1.35%，中央投资将超过 1500 亿元，超过“十五”期间一倍以上。
2	2005 年-2008 年	发改委、科技部、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	“油库、加油站油气回收技术与设备”为优先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
3	2010 年	国务院	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立足我国国情和科技、产业基础，现阶段将重点培育和发展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产业。
4	2010 年	中共中央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增强科技创新能力。把科技进步与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改善民生紧密结合起来，增强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能力，在现代农业、装备制造、生态环保、能源资源、信息网络、新型材料、安全健康等领域取得新突破。
5	2011 年	国务院	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大力发展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
6	2011 年	发改委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鼓励和引导民营企业发	鼓励和引导民营企业在节能环保等战略新兴产业领域形成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优势企业。

			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7	2011年	环保部	关于环保系统进一步推动环保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	鼓励发展提供系统解决方案的综合环境服务业。大力提升环保企业提供环境咨询、工程、投资、装备集成等综合环境服务的能力，鼓励环保企业提供系统环境解决方案和综合服务。
8	2012年	环保部	关于印发《重点区域大气污染防治“十二五”规划》的通知	加大加油站、储油库和油罐车油气回收治理改造力度，2013年底重点控制区全面完成油气回收治理工作，2014年底一般控制区完成油气回收治理工作。建设油气回收在线监控系统平台试点，实现对重点储油库和加油站油气回收远程集中监测、管理和控制。
9	2013年	国务院	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	推进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限时完成加油站、储油库、油罐车的油气回收治理，在原油成品油码头积极开展油气回收治理。

3、行业主要标准

序号	标准号	标准名称
1	GB/T19002	《质量体系生产、安装和服务的质量保证模式》
2	GB/T 19003	《质量体系最终检验和试验的质量保证模式》
3	GB50759-2012	《油品装载系统油气回收设施设计规范》
4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
5	GB 20950-2007	《储油库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6	GB 3096-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
7	HG/T20592-20635	《钢制管法兰、垫片、紧固件》
8	GB 50074-2002	《石油库设计规范》
9	GB 50160-2008	《石油化工企业设计防火规范》
10	Q/SH 0117.2-2007	《油气回收系统工程技术导则（油库篇）》

11	GB 150-2010	《压力容器》
12	GB 50275-2010	《压缩机、风机、泵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13	GB 50231-2009	《机械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通用规范》
14	SH/T 3503—2007	《石油化工建设工程项目交工技术文件规定》
15	SH/T 3543—2007	《石油化工建设工程项目施工过程技术文件规定》
16	GB 50168-2006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规范》
17	GB 50169-2006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接地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
18	GB50257-2014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电气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
19	GB 14554-93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20	SH 3097-2000	《石油化工静电接地设计规范》
21	SH 3024-95	《石油化工企业环境保护设计规范》
22	SH 3059-2001	《石油化工管道设计器材选用通则》
23	SH3501-2011	《石油化工剧毒、可燃介质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24	SH 50316-2000	《工业金属管道设计规范》
26	SH 3405-2012	《石油化工企业钢管尺寸系列》
27	SH 3408-2012	《钢制对焊无缝管件》
28	SH 3005-2003	《石油化工自动化仪表选型设计规范》
29	GB 50058-92	《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
30	GB 50054-2011	《低压配电设计规范》
31	SH 3043-2003	《石油化工设备管道表面色和标志规定》
32	HG/T 20592-2009	《化工钢制管法兰、垫片、紧固件》

4、行业现状及趋势分析

(1) 油气污染物的危害及治理的必要性

油气污染物主要由碳氢等挥发性有机物组成，许多成分具有致癌作用，油气挥发物经紫外线照射后，会与空气中的氮氧化物发生物理化学反应，生成光化学烟雾，形成温室效应，破坏臭氧层，是造成光化学烟雾、灰霾等大气污染问题的重要原因。同时，油气污染物属于易燃易爆气体，油气的任意挥发，还存在爆炸和火灾的隐患；地下储油罐和输油管泄露的石油，也会对土壤和地下水资源构成污染。

因此，通过油气污染治理，高效收集和密闭贮存油气，并将收集到的油气集中处理，具有较好的环境效益、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符合国家节能减排政策和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要求。

（2）国外行业发展情况

在美国，油气分离回收在20世纪70年代开始起步，到现在已经形成了较为成熟的油气回收技术和相对完善的规范法规。1990年美国联邦环保局就实施修订的《空气保护法》，规定加油站空气质量不能满足法规要求时，必须安装油气回收设备。2001年，CARB（加利福尼亚空气资源协会）又提出了更为严格的EVR（Enhanced Vapor Recovery）法令，要求从2002年开始加装更先进的油气处理设备，2004年到2006年期间，强制性将所有加油站配套安装油气处理设备。

欧盟从20世纪90年代至今就开始制订了多项相关的标准和法规，要求成员国逐年加快全面推行油气回收技术。同时，欧盟各成员国也制订了各自的相关标准、条例甚至法规，加快实施加油站油气回收技术。目前，欧洲各个国家在欧盟统一的领导下，已经在油气回收法规、标准、技术、装备、实施等达到了相当高度地发展。

德国的 GKSS 公司、日本的和美国的 MTR 公司都在膜法油气回收方面实现了工业应用。欧洲建造了很多安装在输油管线终端的大型膜装置，用来从输送过程产生的气流中分离和回收油气。目前，膜法油气回收工艺其工业应用主要集中在美、欧、日等地区。

（3）国内行业发展情况

在我国，油气分离回收技术的研究起步较晚，20世纪国内使用的油气回收装置基本都来源于进口。2000年8月，由原环保总局牵头组织了上海环科院、中石化、中石油、加油设备生产企业等单位，开展了一次范围较广的油气回收宣传活动。

2003年,大连欧科力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率先引进膜法油气回收技术,在中石油上海灵广加油站应用成功。这座加油站安装上膜法油气回收装置后,油气回收率达到98%以上,是国内第一座真正意义上的安全、环保、效益型的加油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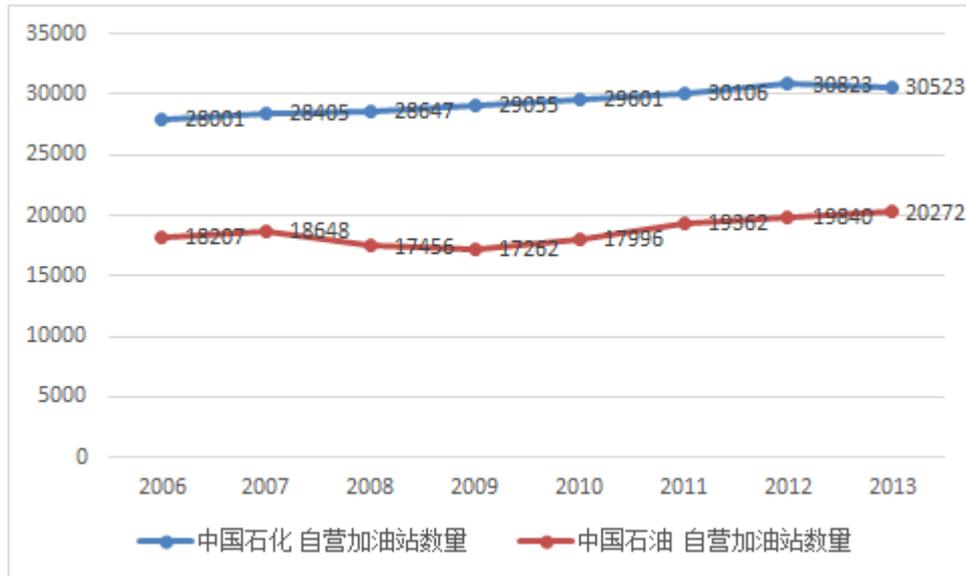
2004-2006年,青岛北京等地企业生产的加油站冷凝式油气回收处理装置先后相继在西安、银川、苏州、青岛等地投入使用。2006年以来,大连石化、哈尔滨石化安装了膜工艺的油气回收装置。

2006年以来,国内油气回收行业迅猛发展。相应的国家法律法规、指导文件、扶持政策也不断完善。奥运会的召开也有力地推动了油气污染的治理和油气的回收利用。全国的油气回收行动迈出了大步伐。北京市于2006年开始至2008年奥运会前完成了五环以内的1,442座加油站、所有油库和运油车辆的油气回收治理改造工作。

国家环保部开始加大油气回收治理力度并出台一系列的推行政策,于2007年发布了《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等相关标准,启动了全国油气回收治理改造时间表。2009年国家环保部按照时间表开始实施珠三角和长三角地区的油气回收治理改造工作。按照国家规定,2010年1月1日起,长三角和珠江三角的城市加油站,开始实施新的卸油油气排放控制标准,而其他城市则从2012年1月1日起实施。至此,全国性的油气回收治理改造工作逐步展开,油气回收治理工程在近几年进入快速发展时期。

中国加油站主要是由中石化、中石油和中海油等三大国资企业经营和管理。外资企业、军队、社会团体等自营加油站也具备相当规模。据资料显示,截止2013年底,中国大陆加油站总数已超过95000座。其中,中石化和中石油分别达到30,523座和20,272座,占总数53.48%。其中,除三大石油集团(中石化、中石油和中海油)拥有近6万座加油站外,其他外资及社会加油站近4万座(外资加油站1000座)。

中石油和中石化加油站数量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国石化、中国石油各年度报告

根据环保部《关于加强储油库、加油站和油罐车油气污染治理工作的通知》（环办[2012]140号）：“截至2012年年底，全国已建成储油库1500多座，加油站9万多个，油罐车约2万辆，每年在储存、运输和销售过程中排放油气污染物超过60万吨。对于大气臭氧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的城市，应对年销售汽油量大于5000吨的加油站安装油气排放在线监测系统；其他城市应对年销售汽油量大于8000吨的加油站安装油气排放在线监测系统。各省（区、市）环保部门应研究确定并公布需要加装在线监测系统的加油站及储油库名单。”储油库的改制、在线监测系统业务的市场空间广阔。

（二）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1、客户资源壁垒。

石油行业的大型客户，如中石化、中石油等，对油库、加油站设备供应厂商的挑选一般比较慎重，都会选择完善的服务能力、丰富的行业经验、良好的品牌声誉以及高水平的服务团队。通过长期的服务，与客户形成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获得他们对品牌、技术与服务能力的高度认同，油气回收设备服务商才能保证自身在客户合作上的稳定性，保证自身业务的稳定开展，这是进入该行业的重要门槛之一。

2、人才壁垒。

油气回收处理行业需要技术专业性强，业务能力突出的较高专业素质的人员，尤其是需要既有丰富经验又对油气回收设备具有深刻理解的人才，因此需要大量的人力投入。另一方面，油气回收行业人才的培养需要不断在项目上实地积累经验，仅仅通过书本上的培训不能达到业务需求的水平。这就为企业是否能够不断提高人员素养，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3、技术壁垒。

油库、加油站油气回收行业集中度较低。该行业不受资质限制，企业只需要通过相关产品的认证或检测即可销售产品，市场准入不存在垄断。因此，公司所处的行业处于完全竞争状态，市场竞争激烈。

行业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具有一定规模和竞争力的核心企业初步确立了行业领先地位，行业的进入壁垒也在逐渐提高。

企业自主研发取得 2 项发明专利、高新技术企业、防爆合格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等资质能大大体现技术专业性和技术壁垒，这些都从侧面树立了本行业的对照指标和市场准入壁垒。

4、资金壁垒。

开展油库、加油站油气回收、监测业务需要大量的安装投入及安装后的技术服务支持，要求公司拥有雄厚的资金支持。主要体现在具体业务开展过程中，客户处于强势地位，通常客户内部验收完成后才进行第一笔款项结算，而在外部环保验收后才能完成项目大部分的款项回收，因此在单一项目全部完成收款前，公司需要有一定额度的流动资金用以开展业务。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面临的资金需求也就越大。因此，资金壁垒也是进入该行业的主要障碍之一。

（三）本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上游行业：

本行业的上游行业主要是泵、阀、吸附塔、储液器、电机以及静电保护器生产企业。上游原材料在本行业产品生产成本中所占比例高达70%以上，因此上游原材料的供求变化和相关产品价格波动将对本行业的原材料成本产生一定影响。通过与上游原材料行业建立较为紧密的合作关系，可以在一定程度上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竞争力。

下游行业：

本行业的下游行业主要是石油化工企业等，下游行业和本行业的关联性更为密切。石化企业对设备的循环寿命、高效性、安全性和成本等方面的要求不断提高，从而推动了油气分离设备不断升级与改进。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良好的政策和社会环境。

随着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提出推进美丽中国建设以来，环保部会同其他有关部门共同制定并实施《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扎实推进主要污染物减排，进一步发挥环境保护优化经济发展作用。与此同时，我国各地雾霾天气持续多发，严重影响身体健康，而油气挥发是雾霾成因的一大部分来源，各地级市已逐步提高对于油库、加油站油气排放的关注程度。

（2）市场需求空间巨大。

我国油气回收利用及在线监测设备行业有着非常大的市场体量，已有的加油站全国多达十万座，更有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等石油公司不断建立环保要求更高的加油站，对现有行业整体的发展将起到积极作用。

2、不利因素

（1）企业规模偏小。

近年来，我国油气回收设备虽然取得了一定的发展，但与国外大型设备企业相比，企业规模仍然偏小，在经营理念、研发能力和资金实力等方面积累不足，难以进行较大规模的研发投入和研发基础环境建设。企业规模相对较小限制了技术能力、服务能力以及企业品牌的提升，不利于国内企业的油气回收设备参与国际市场竞争。

（2）人才不足。

国内油气回收处理行业高端人才十分有限，由于该行业的人才多需要通过工程项目进行实地的培养锻炼，而人员技术方面不仅要通过书本中的培训更要在实践的基础上日积月累才能得到提升。因此造成该行业的优秀人才成长较慢，较难满足企业不断拓展创新的需要。

（五）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风险特征

1、市场竞争风险

虽然目前油气回收行业竞争较小，但整体环保行业却处在一个竞争日益激烈的大环境下。加之“十二五”期间，国家对于环境保护的要求逐步提高，以及空气污染问题的逐步显现，油气回收行业得到爆发式增长的历史机遇，必然吸引众多环保厂商争相进入，造成油气回收行业的竞争日趋激烈。

2、行业政策的风险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指出，战略性新兴产业是以重大技术突破和重大发展需求为基础，对经济社会全局和长远发展具有重大引领带动作用，知识技术密集、物质资源消耗少、成长潜力大、综合效益好的产业。该决定提出的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中，节能环保产业位居首位。

油气回收处理行业目前是国家产业政策支持的环保行业，如果未来国家产业政策出现重大变动，将可能导致公司的市场环境和发展空间发生变化，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3、新产品、新技术开发的风险

油气回收处理行业的产品竞争在很大程度上是设计、工艺、制造技术上的竞争。随着行业的发展，企业将面临更多的技术挑战，而不断进行技术开发及技术创新是构筑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手段。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虽然积累了一定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工程安装的经验。但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公司今后将在一定程度上面临技术创新和新产品开发风险，以及由此产生的市场竞争力下降和企业发展速度减缓的风险。

4、人才流失风险

油气回收行业需要技术专业性强，业务能力突出的较高专业素质人员，尤其是需要既有丰富经验又对油气回收设备具有深刻理解的人才，而公司现有人员大多都是通过不断在项目上实地积累经验成长起来的人才。因此这类人才的流失将给公司的经营活动带来一定风险。

（六）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竞争地位

公司长期致力于发展油库、加油站环保市场，积极推进先进设备的推广和开发，以技术为依托为客户提供优质的油库、加油站环保系统解决方案。目前国内可以开展油气回收处理服务具有核心技术和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家数较少。

目前公司在我国油气回收市场的主要竞争对手有郑州永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欧科力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江苏航天惠利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江苏中川通大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等公司。由于我国加油站环保行业起步较晚，市场开拓面积较小，还没有大型上市公司进入该行业进行竞争。公司属于立足较早，服务定位明确，拥有较强的市场竞争能力，

目前公司在全国占有较高的市场份额，依靠多年业务发展积累下的品牌知名度，得到业内众多客户的广泛认可。

2、公司的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公司油气分离回收设备中使用的膜材料是公司自主研发的成果，与国外进口分离膜相比，具有价格较低、分离效率高的优势，公司在膜分离回收及膜法与其他分离技术耦合的方面有着明显的竞争优势。目前公司已取得相关专利11项。发明专利3项，其中包括自主研发取得2项发明专利，合同授予方式取得的1项发明专利。公司研发的“有机气体分离回收装置”入选2011年国家火炬计划。

公司已建立了一整套产品的设计流程和方案，过程中引入优化设计方法，使得在设计过程中既能够不断选择设计参数并评选出最优设计方案，又可以加快设计速度，缩短设计周期。公司为客户量身定制，提供设计方案。非标产品从图纸设计、工艺开发、产品制造到安装调试，均由公司独立完成。公司设计过程中采用 ASPEN 及 PROII 进行模拟计算，利用 CAD 设计工艺流程，采用 Pro/E 和 Solidworks 进行产品三维设计，满足不同客户不同应用体系及处理量要求。

公司开发的油气回收装置具有系列化、回收效率高、自动化程度高、运行安全可靠、成本低、投资回收期短、使用寿命长等特点。在发展的过程中公司实现了技术积累与持续改进和创新。

（2）行业经验优势

由于油库、加油站油气回收处理市场在我国起步较晚，市场中很大一部分尚处空白阶段，行业经验更是少之又少。公司依靠多年的发展，积累了大量行业经验和相关行业内部数据，不断完善业务拓展方式，建立了完整的项目施工流程和安全标准，同时公司已形成了一套成熟的员工培训体制。公司根据大量行业经验能够准确把握市场未来发展方向，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市场中的竞争力。

（3）产品质量及完善配套服务的优势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采购标准及流程，主要业务相关产品配件来源于业内知名厂商，分离膜产品完全由公司自主研发。油气回收分离相关设施，在安装完成时需要客户内部验收，验收合格才能投入正常使用，这要求公司的产品质量必须严格达标。同时公司成立至今，一直把产品质量放在首位，并已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公司率先采用了在线监控系统，可以随时随地掌握装置的运行情况。公司也有相应的技术人员监控设备的运行，一旦发现问题立即通知用户并协助解决，颠覆了传统的服务理念，及时有效的帮助客户解决设备的运行及维修问题。报告期内，公司从未因产品质量问题引起重大商业纠纷。

（七）公司未来发展与规划

公司在做好传统业务油气分离回收处置业务的同时，也将油库加油站在线监测系统及工业废气回收治理、流体余热余压能回收利用作为公司未来发展的主要方向。

加大对在线监测系统的拓展力度，同时在现有客户资源的基础上逐步进行推广。利用先进的数据采集和管理技术，进一步对油库加油站各项数据指标进行科学化分析，为油库加油站环境保护、油品消耗和安全管理提供更为可靠的保障。

为了开拓公司的新业务，公司加大了对工业废气回收、流体余热余压能回收的研发、营销力度，目前公司工业废气回收已取得部分收入，流体余热余压能回收业务已和客户达成了初步合作意向，预计很快能够签订合同。

第三章 公司治理

一、最近两年一期“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规范运行情况

（一）“三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制度要求进行决策，“三会”决议能够得到执行。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三会”的运作情况

2012年9月22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共召开了8次股东大会、8次董事会、8次监事会会议。

报告期内，公司基本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员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公司重视“三会”的规范运作，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关于现有公司治理机制对股东的权利保护及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为积极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三会”相关制度。通过在《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制度中作出规定以及按照规定对治理机制的切实执行，公司现有治理机制在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方面发挥了根本性的作用。

同时，公司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意识方面的培训，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履行勤勉忠诚的义务。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的合法合规情况

根据政府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系统、供应系统、生产系统和销售系统，拥有与上述生产经营相适应的技术、生产和管理人员，具有与其生产经营、研发相适应的

场所、机械和设备，因此，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二）资产独立

公司的各项资产均为公司所有，目前公司资产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公司的资产独立。

（三）人员独立

公司不存在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中双重任职的情况，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并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的人员独立。

（四）机构独立

公司的机构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且独立运作，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等，公司的机构独立。

（五）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机构、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地进行财务决策、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纳税等，公司的财务独立。

五、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目前，天膜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新对外没有其他投资和其他控制企业。因此，天膜科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为避免同业竞争所采取的措施及承诺

为有效避免同业竞争，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新作出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天膜科技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任何与天膜科技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天膜科技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公司。

4、本人承诺将不向业务与天膜科技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

5、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天膜科技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6、本承诺函受中国法律管辖，对本人具有约束力。

六、近两年及一期公司权益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以及采取的相应措施

（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资金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截至今日，也不存在该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截至今日，也不存在该等情况。

（二）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由于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法人治理架构，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对外担保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原则、回避制度、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作出了严格的规定。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其他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
1	赵新	22,953,196	45.01
2	沈芳	4,126,548	8.09
3	陈洪	2,218,756	4.35
4	韩穗奇	8,156,164	15.99
	合计	37,454,664	73.44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目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赵新与韩良云为表兄弟关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公司签订其他任何协议。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份锁定所做的承诺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目前，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主要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1	周海	董事	南京青源壹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无
			南京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无
			南京景泰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总经理	无
			南京宁凯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无
			南京大渊生物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无
			南京中成新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无
2	陈洪	董事	常州市科能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总经理	无
3	陈焮	独立董事	南京宁欧通物流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无
4	羊文辉	监事	江苏瑞明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法人股东的 股东
5	顾美玲	监事	江苏华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主管	法人股东的 股东
6	王裔森	监事	广德天运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无
			安徽宝葫芦信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无
			苏州汉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无
			苏州用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无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天膜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董事陈洪对常州市科能化工装备有限公司投资；监事王裔森对苏州用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外，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其他对外投资。

常州市科能化工装备有限公司，其经营范围是：“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化工设备及零部件的制造、加工；金属材料、五金、交电、仪器仪表、水暖零件的销售。”

苏州用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是：“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投资管理、投资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国内劳务派遣。”而天膜科技的经营范围是：“流体分离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技术转让；环保设备制造、安装、销售；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软件开发维护、软件销售、计算机网络服务、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网络工程；流体余压能回收及综合利用技术的研究、开发、转让及成套设备的制造、安装、销售；压力管道安装、改造、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过对天膜科技和以上两个公司的经营范围比较可知，常州市科能化工装备有限公司、苏州用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申请挂牌公司的主营业务不相同或相似，也不存在关联交易情况，因此，不存在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及一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八、近两年及一期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一）董事变化情况及原因

公司近两年及一期董事未产生变化。

（二）监事变化情况及原因

2012年9月20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推举职工陈爱宝、许雯艳为天膜科技的职工监事；2012年9月22日，天膜科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李学红、邱佳韵、孙德军三人为股东监事，与职工监事陈爱宝、许雯艳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任期三年。

2014年7月16日，第一届监事会成员李学红、邱佳韵、孙德军因个人工作变动，向本公司辞去监事一职。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2014年8月4日上午，公司在会议室召开了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羊文辉、顾美玲、王裔森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任期至第一届监事会期限届满。同日下午，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选举羊文辉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至第一届监事会期限届满。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及原因

公司近两年及一期高级管理人员未产生变化。

第四章 公司财务

一、公司的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90,244.14	3,936,989.75
应收票据	200,000.00	600,000.00
应收账款	24,579,218.60	14,118,436.92
预付款项	3,868,213.36	1,391,742.86
其他应收款	1,581,297.59	1,064,661.55
存货	32,761,978.12	22,404,181.27
其他流动资产	8,382,663.49	10,479,640.12
流动资产合计	75,763,615.30	53,995,652.4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20,000.00	-
投资性房地产	1,331,420.16	1,418,726.40
固定资产	24,741,170.95	2,976,915.34
在建工程	-	16,468,687.35
无形资产	4,783,539.74	5,173,328.42
长期待摊费用	-	17,825.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90,273.35	1,162,107.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354,4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866,404.20	27,571,989.74
资产总计	109,630,019.50	81,567,642.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票据	5,026,100.00	-
应付账款	10,891,072.23	7,222,795.04
预收款项	20,609,211.00	11,979,450.00
应付职工薪酬	1,083,690.65	611,053.00
应交税费	315,771.27	156,162.38
其他应付款	1,751,381.00	87,04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6,200.00	196,8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54,823,426.15	30,253,300.4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	146,200.00
预计负债	183,713.89	325,102.1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3,713.89	471,302.18
负债合计	55,007,140.04	30,724,602.6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1,000,000.00	51,000,000.00
资本公积	5,735,037.80	5,735,037.80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2,112,158.34	-5,891,998.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4,622,879.46	50,843,039.61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622,879.46	50,843,039.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9,630,019.50	81,567,642.21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其中：营业收入	34,973,582.94	24,913,967.47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16,334,814.40	8,650,329.30
营业税金及附加	44,289.61	326,805.85
销售费用	5,444,476.20	5,261,831.00
管理费用	7,680,865.15	6,924,489.79
财务费用	835,329.69	58,493.52
资产减值损失	1,662,496.53	885,844.1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71,311.36	2,806,173.89
加：营业外收入	1,649,866.67	135,996.00
减：营业外支出	3,000.00	35,627.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18,178.03	2,906,542.75
减：所得税费用	838,338.18	519,145.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79,839.85	2,387,396.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
少数股东损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79,839.85	2,387,396.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5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871,008.88	33,851,826.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833.39	161,561.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886,842.27	34,013,388.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176,155.49	18,856,228.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23,488.07	6,556,774.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3,251.29	9,020,142.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52,287.98	7,749,582.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45,182.83	42,182,727.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340.56	-8,169,339.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19,635.11	7,563,311.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19,635.11	7,563,311.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19,635.11	-7,563,311.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0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196,800.00	196,8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4,668.73	76,666.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31,468.73	273,466.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8,531.27	9,726,533.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09,444.40	-6,006,117.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86,638.54	9,592,756.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7,194.14	3,586,638.54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申报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参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申报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本申报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 审计意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致同审字(2015) 320ZB0023 号审计报告：“我们认为，天膜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膜科技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三）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

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

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节(四)公允价值计量。

(5)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 12 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

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四）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

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五）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70%	70%
5 年以上	100%	100%

（六）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七）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

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对于 2007 年 1 月 1 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在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后，确认投资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本节（十三）资产减值。

（八）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4	4.8
机器设备	10	4	9.6
运输设备	5	4	19.2
办公设备	5	4	19.2
电子设备	5	4	19.2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本节（十三）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

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6)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九)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节（十三）资产减值。

(十)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专利权	10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节（十三）资产减值。

（十二）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为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如下：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十四）资产减值

对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

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本公司仅涉及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七）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八）收入

（1）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对于不需要本公司安装的产品，在收到客户签字确认的送货单原件或传真件后，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确认销售收入；对于需要本公司安装的产品，在交付货物并完成安装验收后，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确认销售收入。

(十九)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一) 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

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二十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1月至6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自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起施行外，上述其他准则于2014年7月1日起施行。

本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导致的影响不重大。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二十四）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四、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计（万元）	10,963.00	8,156.76
负债总计（万元）	5,500.71	3,072.4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462.29	5,084.3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462.29	5,084.30
每股净资产（元）	1.07	1.0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7	1.00
资产负债率	50.18%	37.67%
流动比率（倍）	1.38	1.78
速动比率（倍）	0.78	1.04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497.36	2,491.40
净利润（万元）	377.98	238.7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77.98	238.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38.00	230.5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38.00	230.52
毛利率	53.29%	65.28%
净资产收益率	7.17%	4.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4.51%	4.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81	1.66
存货周转率（次）	0.59	0.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5.83	-816.9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1	-0.16

（一）盈利能力分析

1、公司情况

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 280.62 万元、297.13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238.74 万元、377.98 万元。公司利润上升主要是由于销售增长所致。净利润的增长幅度大于营业利润的增长幅度主要系 2014 年度公司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65.28%、53.29%，毛利率下降主要系公司产品定制化程度较高，客户对油气回收装置具体设计参数的要求（包括设备处理量、工艺流程、主要部件品牌、材料、结构型式等）导致产品在设计、生产、安装环节难易程度不同所致。

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4.81%、7.17%；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05 元、0.07 元，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基本每股收益呈上升趋势。

2、与同行业挂牌公司比较情况：

项目	2014 年度	
	公司	恒合股份
主营业务毛利率 (%)	53.29	30.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17	27.46
基本每股收益 (元)	0.07	0.80
项目	2013 年度	
	公司	恒合股份
主营业务毛利率 (%)	65.28	32.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81	35.33
基本每股收益 (元)	0.05	0.75

公司 2014 年度、2013 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众公司，主要系公司采用自主研发的膜分离系统，故毛利率较高。

公司 2014 年度、2013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基本每股收益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产品没有实现规模化生产与销售，市场开发费用较高所致。

（二）偿债能力分析

1、公司情况

2013 年末、2014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7.67%、50.18%。资产负债率呈上升趋势，偿债能力一般。公司负债处于合理的安全边际范围之内，报告期内公司无逾期债务。

2013 年末、2014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78、1.38；速动比率分别为 1.04、0.78。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下降主要系公司流动负债的增长幅度大于流动资产的增长幅度，其中流动负债中应付材料款、预收货款和银行借款增长幅度较大。

2、与同行业挂牌公司比较情况

项目	2014 年度	
	公司	恒合股份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0.18	47.92
流动比率	1.38	2.01
速动比率	0.78	7.19
项目	2013 年度	
	公司	恒合股份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7.67	60.42
流动比率	1.78	1.60
速动比率	1.04	8.24

公司 2014 年度、2013 年度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变化较大。

公司 2014 年度、2013 年度流动比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当，速动比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司偿债能力相对较差。

（三）营运能力分析

1、公司情况

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66 和 1.81，应收账款周转率呈上升趋势，应收账款管理良好。

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47 和 0.59，呈上升趋势。公司存货周转率较低，主要系油气回收处理装置安装、调试和验收周期长，因此发出商品占比较高所致。

2、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情况

项目	2014 年度	
	公司	恒合股份
应收账款周转率	1.81	3.18
存货周转率	0.59	2.31
项目	2013 年度	
	公司	恒合股份
应收账款周转率	1.66	4.79
存货周转率	0.47	1.97

公司 2014 年度、2013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公司应收账款回款不如可比企业所致。

公司 2014 年度、2013 年度存货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油气回收处理装置安装、调试和验收周期长，因此发出商品占比较高所致。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3	-816.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1.96	-756.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85	972.6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0.94	-600.61

1、公司情况

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16.93 万元、-35.83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主要原因系采购增加导致支付材料款较大、发货增加导致开具票据同时预缴税款较大所致。

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56.33 万元、-531.96 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建设新厂区，固定资产投入较大所致。

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972.65 万元、396.85 万元。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公司取得银行借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871,008.88	33,851,826.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833.39	161,561.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886,842.27	34,013,388.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176,155.49	18,856,228.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23,488.07	6,556,774.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3,251.29	9,020,142.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52,287.98	7,749,582.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45,182.83	42,182,727.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340.56	-8,169,339.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变动较大，主要系 2013 年度已开具发票尚不符合收入确认条件导致预缴税款较大所致。

2、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情况

项目	2014 年度	
	公司	恒合股份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1	-0.12
项目	2013 年度	
	公司	恒合股份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6	0.93

公司 2014 年度、2013 年度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差异较大，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客户回款周期延长导致货款回收较慢，采购存货增加导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较少。

3、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关系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	3,779,839.85	2,387,396.9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62,496.53	885,844.1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01,673.09	813,283.13
无形资产摊销	389,788.68	386,145.4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825.11	17,323.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34,668.73	76,666.6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8,166.23	-80,773.7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57,796.85	-7,703,504.9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782,106.91	-9,487,007.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323,437.44	4,535,286.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340.56	-8,169,339.53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不一致，主要系存货增加导致支付材料款较大，存货中发出商品占比较高，该部分存货尚不符合收入确认条件，对公司业绩贡献尚未体现，同时根据客户要求，部分发出商品虽不符合收入确认条件但已开具票据并缴纳相应税款，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

(一)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确认方法

1、公司收入按产品类别分布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比例 (%)	收入	比例 (%)
1、主营业务收入	3,491.00	99.82	2,485.04	99.74
其中：油气回收成套装置	3,398.31	97.17	2,175.55	87.32
膜分离产品	30.77	0.88	117.95	4.73
油气回收在线监控系统	13.79	0.39	37.61	1.51
其他	48.14	1.38	153.93	6.18
2、其他业务收入	6.36	0.18	6.36	0.26
合计	3,497.36	100.00	2,491.40	100.00

2、公司收入按销售区域分布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比例 (%)	收入	比例 (%)
华东	11,182,401.74	32.03	9,868,188.02	39.71
华北	7,969,700.87	22.83	-	-
西北	6,213,675.21	17.80	9,188,034.19	36.97
华南	3,461,538.45	9.92	3,452,264.92	13.89
西南	3,446,581.20	9.87	-	-
华中	2,166,000.00	6.20	1,538,461.54	6.19
东北	470,085.47	1.35	803,418.80	3.23
合计	34,909,982.94	100.00	24,850,367.47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为油气回收处理装置、在线监测设备和膜分离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99%以上。公司收入分类与业务部分的产品分类匹配。

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为：对于不需要安装的产品，在收到客户签字确认的送货单原件或传真件后，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确认销售收入；对于需要安装的产品，在交付货物并完成安装验收后，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确认销售收入。

（二）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万元）	增长率	金额（万元）
营业收入	3,497.36	40.38%	2,491.40
营业成本	1,633.48	88.84%	865.03
营业利润	297.13	5.88%	280.62
利润总额	461.82	58.89%	290.65
净利润	377.98	58.32%	238.74

2013年度、2014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491.40万元、3,497.36万元，营业收入2014年度较2013年度增长40.38%；营业利润2014年度较2013年度增长5.88%。营业利润的增长幅度小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主要系2014年度毛利率下降所致。利润总额2014年度较2013年度增长58.89%，利润总额的增长幅度大于营业利润的增长幅度，主要系2014年度收到的政府补贴增加所致。

公司报告期内生产成本的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23,296,817.65	86.92%	12,070,505.89	80.01%
直接人工	2,359,844.11	8.80%	1,889,777.82	12.53%
制造费用	1,146,319.12	4.28%	1,126,496.81	7.47%
合计	26,802,980.88	100.00%	15,086,780.52	100.00%

生产成本中直接材料成本所占比例较大。报告期内，各项成本费用在生产成本中的占比基本保持稳定，未发生明显波动。

（三）毛利率及变化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53.46%	65.54%
其中：油气回收成套装置	52.67%	65.13%
综合毛利率	53.29%	65.28%

报告期内毛利率下降主要系公司产品定制化程度较高，客户对油气回收装置具体设计参数的要求（包括设备处理量、工艺流程、主要部件品牌、材料、结构型式等）导致产品在设计、生产、安装环节难易程度不同所致。

（四）主要费用及变化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544.45	3.47	526.18
管理费用	768.09	10.92	692.45
其中：研发费用	183.70	-16.98	221.28
财务费用	83.53	1328.07	5.85
营业收入	3,497.36	40.38	2,491.40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5.57	21.12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21.96	27.79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2.39	0.23

公司期间费用具体明细如下：

1、销售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职工薪酬	1,001,853.65	1,031,406.00
差旅费	1,390,352.80	1,377,649.89

业务招待费	966,533.19	937,362.13
运输费	598,730.40	319,796.54
汽车费用	288,285.62	283,999.81
售后服务费	699,471.66	498,279.35
折旧费	161,211.99	161,376.30
检验检测费	96,989.23	67,962.26
其他	241,047.66	583,998.72
合计	5,444,476.20	5,261,831.00

2、管理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2,693,239.99	2,079,370.38
折旧费	1,001,150.69	414,567.84
研发费	1,837,016.56	2,212,837.97
办公费	689,306.87	393,896.38
税金	445,190.49	279,013.15
房租费		810,097.00
审计评估费	181,940.75	65,230.18
汽车费用	201,709.87	137,175.19
其他	631,309.93	532,301.70
合计	7,680,865.15	6,924,489.79

3、财务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834,668.73	76,666.67
减：利息收入	15,615.51	25,565.96
手续费及其他	16,276.47	7,392.81
合计	835,329.69	58,493.52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差旅费、车辆运输费、业务招待费和售后服务费。2013年度、2014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21.12%、15.57%，销售费用占比下降的主要原因系2013年部分发出商品未完成安装验收实现收入所致。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研发费用和折旧费。2013年度、2014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27.79%、21.96%，管理费用占比下降的主要原因系2013年租赁费和研发费用较高，公司于2014年搬迁至新厂区，租赁费下降。

2013年度、2014年度，公司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0.23%、2.39%，占比较低。

（五）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49,866.67	135,996.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00.00	-35,627.1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646,866.67	100,368.86
所得税影响额	247,030.00	18,149.40
合计	1,399,836.67	82,219.46

（六）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额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	--------	-----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编号为GF201332000363号），发证时间为2013年12月11日，有效期三年。根据2008年1月1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2款规定，国家对于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2013年度至2015年度企业所得税享受15%的优惠税率。

（七）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1、应收账款

（1）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628.84	48.56	81.44	1,547.40
1-2年	697.02	20.78	69.70	627.32
2-3年	173.02	5.16	51.91	121.11
3-4年	795.62	23.72	646.56	149.06
4-5年	43.45	1.30	30.42	13.04
5年以上	16.43	0.49	16.43	-
合计	3,354.38	100.00	896.46	2,457.92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893.16	41.59	44.66	848.50
1-2年	262.52	12.22	26.25	236.27
2-3年	915.16	42.61	622.80	292.36
3-4年	60.41	2.81	30.20	30.20
4-5年	15.03	0.70	10.52	4.51
5年以上	1.40	0.07	1.40	-
合计	2,147.68	100.00	735.83	1,411.84

其中，2014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如下：

单位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理由
----	------	------	----	------

广东金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40.00	340.00	3至4年	客户使用不当产生纠纷,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华北东方石油仓储有限公司	157.50	157.50	3至4年	客户负责人变更产生纠纷,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97.50	497.50		

公司主要经营油气回收成套装置, 安装调试和验收周期长, 同时受石化行业投资规模增速放缓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回款较差。

(2)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比 (%)	款项性质
北京爱科伦特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74.00	1至2年	17.11	货款
中石油呼和浩特石化分公司	非关联方	459.85	1年以内	13.71	货款
中石油管道联合有限公司西部分公司	非关联方	347.00	1年以内	10.34	货款
广东金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0.00	3至4年	10.14	货款
连云港神宇石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7.60	1年以内	9.77	货款
合计		2,048.45		61.07	

截至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比 (%)	款项性质
北京爱科伦特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620.00	1年以内	31.15	货款
广东金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0.00	2至3年	15.83	货款
北京伊侨特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6.35	1至2年	8.21	货款
北京华北东方石油仓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7.50	2至3年	7.33	货款
南京清江石化经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75	2至3年	4.55	货款
合计		1,391.60		64.80	

2、其他应收款

(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 万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22.04	71.72	6.10	115.94
1-2年	43.69	25.68	4.37	39.32
2-3年	3.46	2.04	1.04	2.42
3-4年	0.80	0.47	0.40	0.40
4-5年	0.16	0.09	0.11	0.05
合计	170.15	100.00	12.02	158.13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02.29	90.63	5.11	97.17
1-2年	9.62	8.52	0.96	8.66
2-3年	0.80	0.71	0.24	0.56
3-4年	0.16	0.14	0.08	0.08
合计	112.86	100.00	6.39	106.47

由上表可知，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账龄1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占比分别为90.63%、71.72%，账龄结构合理。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往来款、备用金和保证金。

(2)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比(%)	款项性质
新疆华夏千博物质公司	非关联方	40.00	1至2年	23.51	暂借款
新疆富澳公司	非关联方	40.00	1年以内	23.51	暂借款
陈军	关联方	17.40	1年以内	10.23	暂借款
中海石油宁波大榭石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0	1年以内	7.05	保证金
中国神华国际工程公司	非关联方	8.00	1年以内	4.70	保证金
合计		117.40		69.0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比(%)	款项性质
新疆华夏千博物质公司	非关联方	40.00	1年以内	37.57	暂借款
唐金辉	公司职工	10.62	0至2年	9.98	备用金

漳州古雷海腾码头投资管理公司	非关联方	10.00	1年以内	9.39	保证金
乐清市金宇石化设备公司	非关联方	5.00	1年以内	4.70	保证金
江苏高科石油设备公司	关联方	5.00	1年以内	4.70	保证金
合计		70.62		66.33	

3、预付账款

(1)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1年以内	386.82	100.00	138.75	99.70
1-2年	-	-	0.42	0.30
合 计	386.82	100.00	139.17	100.00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的供应商货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账龄合理。

(2)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比 (%)	款项性质
南京亿碳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0.00	一年以内	85.31	货款
南京天加重工冷冻公司	非关联方	23.31	一年以内	6.03	货款
杭州研新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1	一年以内	1.84	货款
上海涛闻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0	一年以内	1.63	货款
广州昊华化学工程公司	非关联方	5.00	一年以内	1.29	货款
合计		371.72		96.1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比 (%)	款项性质
福州绿新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00	一年以内	42.39	货款
连云港神宇石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69	一年以内	29.23	货款
北京威亚联创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0	一年以内	10.06	货款
上海涛闻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0	一年以内	4.53	货款

武汉华夏医药化工工程公司	非关联方	6.00	一年以内	4.31	货款
合计		125.99		90.52	

4、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跌价准备及账面价值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6.51	—	316.51
在产品	733.67	—	733.67
库存商品	47.31	—	47.31
发出商品	2,178.71	—	2,178.71
合计	3,276.20		3,276.20
项目	2013.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4.74	—	224.74
在产品	633.67	—	46.91
库存商品	46.91	—	633.67
发出商品	1,335.09	—	1,335.09
合计	2,240.42		2,240.42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及发出商品。发出商品占比分别为59.59%、66.50%。公司期末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存货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由于公司大部分产品在运输到客户处后，需要进行现场的安装调试，部分需要由第三方检查机构进行检测试验，安装调试、检测合格后，风险报酬转移才能够确认收入，因此导致期末存货中发出商品金额较大。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江苏高科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162.00		162.00	13.87	

2014年9月26日，公司出资1,620,000.00元，持有江苏高科石油设备有限公司13.87%的股权，因对其不具备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该公司非上市公司，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故本公司将其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并按成本法进行后续计量。

6、固定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5.21	309.02	34.08	17.14	475.4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35.51		3.17		38.69
(2) 在建工程转入	2,329.18					2,329.1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329.18	150.72	309.02	37.25	17.14	2,843.3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8.28	127.82	7.59	4.05	177.75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110.77	12.83	58.55	6.24	3.05	191.44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10.77	51.11	186.37	13.83	7.10	369.18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18.40	99.62	122.64	23.42	10.04	2,474.12
2. 期初账面价值		76.93	181.19	26.48	13.08	297.69

本期计提折旧 191.44 万元。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现有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减值迹象，故对固定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位于浦口高新技术开发区裕西路 9 号的厂房、综合楼以及位于鼓楼区广州路 140 号随园大厦 25 层 E 座的办公楼用于抵押借款，获得南京银行珠江支行抵押借款 1,000 万元，到期日为 2015 年 6 月 17 日。

7、无形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12. 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12. 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711.29	-	-	711.29
土地使用权	411.29	-	-	411.29
软件	300.00	-	-	3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93.96	38.98	-	232.94
土地使用权	21.46	8.98	-	30.44
软件	172.50	30.00	-	202.5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17.33	-	38.98	478.35
土地使用权	389.83	-	8.98	380.85
软件	127.50	-	30.00	97.50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17.33	-	38.98	478.35
土地使用权	389.83	-	8.98	380.85
软件	127.50	-	30.00	97.50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对无形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位于浦口高新技术开发区裕西路9号的土地使用权用于抵押借款，获得南京银行珠江支行抵押借款1,000万元，到期日为2015年6月17日。

8、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与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见本节“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742.23	166.25			908.48
合计	742.23	166.25			908.48

(八) 报告期内重大债务情况

1、短期借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500.00	-
抵押借款	1,000.00	1,000.00
合计	1,500.00	1,000.00

500万元保证借款由南京高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本公司董事长赵新以所持本公司306万股份质押给南京高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为反担保。抵押借款抵押物为浦口高新技术开发区裕西路9号土地、厂房、综合楼以及鼓楼区广州路140号随园大厦25层E座办公楼。

2、应付账款

(1)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30.73	94.64	697.39	96.55
1-2年	44.68	4.10	23.17	3.21
2-3年	12.29	1.13	0.28	0.04
3年以上	1.41	0.13	1.43	0.20
合计	1,089.11	100.00	722.28	100.00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账龄主要在1年以内，账龄结构合理。公司应付账款主要系应付工程款和材料款。

(2)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付 款比例(%)	款项 性质
南京建工集团公司	非关联方	158.59	1年以内	14.56	工程款
南京嘉福控制柜公司	非关联方	68.75	1年以内	6.31	材料款
南京市室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0	1年以内	4.13	工程款
南京庆盛压缩机公司	非关联方	40.92	1年以内	3.76	材料款
徐州东大钢结构建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0	1年以内	3.21	工程款
合计		348.26		31.98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	款项性质
徐州东大钢结构建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00	1年以内	11.77%	工程款
浙江杰能压缩设备公司	非关联方	65.57	1年以内	9.08%	材料款
南京嘉福控制柜公司	非关联方	52.02	1年以内	7.20%	材料款
句容华联特种设备公司	非关联方	36.94	1年以内	5.11%	材料款
上海嘉松	非关联方	30.76	1年以内	4.26%	材料款
合计		270.28		37.42	

3、预收账款

(1)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603.25	77.79	1,182.35	98.70
1-2年	457.67	22.21	15.60	1.30
2-3年	-	-	-	-
3年以上	-	-	-	-
合计	2,060.92	100.00	1,197.95	100.00

公司预收账款主要为客户预付的货款。

(2)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	款项性质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8.00	1年以内	11.55	货款
湛江港石化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95.80	1年以内	9.50	货款
滁州市金达石油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8.92	1年以内	6.74	货款
乌鲁木齐铁路局实业开发总公司	非关联方	133.65	1年以内	6.48	货款
中油海南石油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7.25	1年以内	5.20	货款
合计		813.62		39.48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	款项性质
银川宝塔精细化工公司	非关联方	174.00	1年以内	14.52	货款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6.00	1年以内	9.68	货款
中能东讯新能源科技（大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04	1年以内	8.02	货款
沈阳大龙洋石油公司	非关联方	74.75	1年以内	6.24	货款
石家庄市金河石油化工公司	非关联方	71.40	1年以内	5.96	货款
合计		532.19		44.43	

4、应交税费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	-
企业所得税	-	-
个人所得税	0.88	0.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8	6.05
教育费附加	1.85	4.32
房产税	26.27	4.40
合计	31.58	15.62

5、其他应付款

(1)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66.44	95.03	4.50	51.70
1-2年	4.50	2.57	4.20	48.30
2-3年	4.20	2.40	-	-
3年以上	-	-	-	-
合计	175.14	100.00	8.70	100.00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租金和代收代付款。

(2)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	款项性质
江苏高科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方	162.00	1年以内	92.50	投资款
秦淮区红花街道	非关联方	4.50	1至2年	2.57	租金

韩良云	关联方	2.60	2至3年	1.48	代垫款
南京高新技术开发区劳动服务公司	非关联方	1.80	1年以内	1.03	垃圾费
郭美玲	非关联方	1.22	1年以内	0.70	生育费
合计		11.32		98.28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款项性质
秦淮区红花街道	非关联方	4.50	1年以内	51.70	租金
韩良云	关联方	2.60	1至2年	29.92	代垫款
吴未立(碳环公司)	非关联方	1.07	1至2年	12.29	代垫款
随园房租押金	非关联方	0.53	1至2年	6.09	押金
合计		8.70		100.00	

(九)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5,100.00	5,100.00
资本公积	573.50	573.50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211.22	-589.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462.29	5,084.30
少数股东权益	-	-
股东权益合计	5,462.29	5,084.30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 公司主要关联方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赵新	实际控制人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	--------

韩穗奇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的股东
沈 芳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的股东
南京中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的股东
江苏高科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的企业

(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控制的企业，以及上述人员关联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的企业为公司关联方。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无)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担保事项

2014年8月15日，天膜科技与南京银行珠江支行签订《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Ba1002731408150407），约定天膜科技借款 500 万元，期限 11 个月，自 2014 年 8 月 15 日至 2015 年 7 月 15 日，利率为固定利率（年利率 6%）。上述 500 万元质押借款由南京高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董事长赵新以所持公司 306 万股份质押给南京高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为反担保。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 12. 31		2013.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高科石油	13.14	6.57	13.14	3.942
其他应收款	陈军	17.40	0.87	-	-
其他应收款	高科石油	-	-	5.00	0.25
其他应付款	高科石油	162.00	-	162.00	-
其他应付款	韩穗奇	2.60	-	2.60	-

注：陈军为公司董事沈芳的丈夫，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陈军已将17.4万元还给公司；其他应付款162万元系公司对高科石油未实际缴足的出资额。

（三）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等做了详尽的规定。

七、需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无需披露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以及其他重要事项。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评估事项。

九、股利分配政策

（一）股利分配的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未进行利润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 2015 年 3 月 30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挂牌适用稿）》，公司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1、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一、风险因素

一、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编号为GF201332000363号），发证时间为2013年12月11日，有效期三年。根据2008年1月1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2款规定，国家对于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2013年度至2015年度企业所得税享受15%的优惠税率。如果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在未来发生重大变化或公司不再具备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条件，将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二、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1,411.84万元、2,457.92万元，呈上升趋势。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1年以上应收账款占比48.56%，3年以上应收账款占比25.51%。其中应收广东金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340.00万元、应收北京华北东方石油仓储有限公司157.50万元因纠纷预计无法收回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如果公司应收账款不能得到有效的管理，公司可能面临一定的坏账损失风险。

三、存货余额较高的风险

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2,240.42万元、3,276.20万元，占相应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7.47%、29.88%。从存货构成来看，2014年末公司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分别占存货的9.66%、22.39%、1.44%和66.50%。公司所库存的原材料主要为泵、阀、吸附塔和分离膜组件等主要零部件，面临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贬值的风险；另外，公司的发出商品由于风险尚

未转移，亦可能会对公司造成损失，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四、偿债风险

2013年末、2014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37.67%、50.18%；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78、1.38；速动比率分别为1.04、0.78。2013年度、2014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16.93万元、-35.83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公司持续上升的资产负债率、较小的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和持续下降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导致公司存在较大的偿债风险。

五、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2013年度和2014年度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65.28%和53.29%，毛利率呈下降趋势。如果未来公司毛利率进一步下滑，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六、预缴税款较大的风险

公司产品定制化程度较高，且安装、调试和验收周期长，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已发货并开具发票尚不符合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形，按照税法规定，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预缴所得税为287.02万元，待抵扣增值税为551.25万元。公司预缴税款较大，尚需未来产品验收确认收入后进行消化，如验收不及时，将对公司财务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同时，确认收入的时点与开具发票的时点不匹配，可能导致一定的税务风险。

七、财务管理和内部审计运作不完善风险

公司财务人员配备不足，财务制度没能得到有效执行，虽然会计师定期对公司进行辅导，但会计师建议未得到有效重视，导致申报期内原始财务报表与申报财务报表差异较大。公司如不进一步重视财务工作，将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财务基础的薄弱另一方面是因为缺乏监督。公司未设立内部审计部门，因公司规模较小，日常的监管措施尚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从规范公司

治理角度公司尚需制定《内部控制制度》。内部审计工作的运行情况还有待进一步完善。

八、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在资金管理、业务管理、档案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存在不规范情形，公司风险识别能力较低、内部控制体系不够健全、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股份公司设立后建立了内部控制相关制度，但内部控制的完善、执行是一个逐步、渐进的过程，公司对相关制度和内部控制的设计需要不断改善。因此，公司存在一定的内部控制风险。

九、未分配利润为负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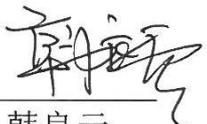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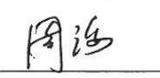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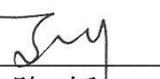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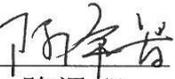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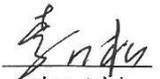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112,158.34 元，提请投资者关注。

第五章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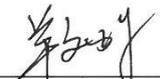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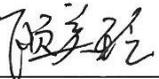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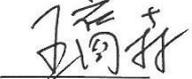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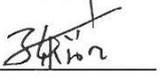
一、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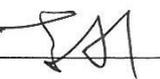
董事签字：

		
赵 新	韩良云	沈 芳
		
周 海	陈 洪	敖为亮
		
陈 焯	陈泽智	李云松

监事签字：

		
羊文辉	顾美玲	王裔森
		
陈爱宝	许雯艳	

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赵 新	韩良云	敖为亮

南京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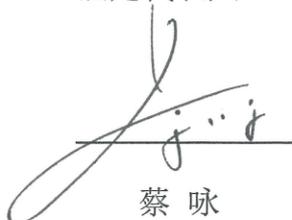
2015年 6 月 10 日



二、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蔡咏

项目负责人：



梁化彬

项目小组成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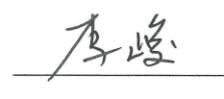
牟晓挥



刘依然



黄斌



李峻



李茂娟



三、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王 凡

经办律师（签名）：



杨 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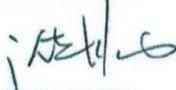
胡 罗 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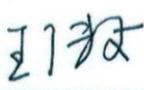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2015年6月10日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南京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以下简称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南京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本所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沈在斌


王传文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徐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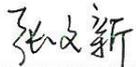
2015年6月10日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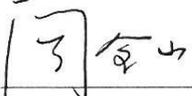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经对纳入《南京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等申请文件的由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12）第 285 号）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阅，对其没有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张文新


李 祝

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闫全山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6月5日

第六章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